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直溪集镇、园区及湿地公园绿化养护服务

甲　　方: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人民政府

乙　　方: 星景科技有限公司

签 订 地: 常州市金坛区

签订日期: 2025 年 11 月 3 日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服务：直溪集镇、园区及湿地公园绿化养护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须承担与服务有关的所有辅助服务。

第二条 合同价格

签约合同总价（人民币，下同）：伍拾伍万元整元（小写：550000元）。

本合同总价包括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相应服务的提供、人员（包括工资和补贴）、办公场所及设施、保险、劳保、管理、各种税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服务项目所涉及到的一切相关费用，甲方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第三条 合同履行期限

履行时间（期限）：自合同约定之日起一年（365日历天），如考核不符合甲方要求，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养护期限自2025年11月5日至2026年11月2日止，实际进场时间以甲方的指令单为准。

第四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招标采购文件（编号：JSZC-320413-JTGS-G2025-0075）

（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3）中标通知书；（4）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第五条 绿地养护质量标准

《常州市城市绿化植物养护管理技术规范》、《常州市城市绿地（行道树）养护分级管理质量标准》、《常州市金坛区绿地养护内容及操作要求》、《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园林绿化养护考核办法》其他可以作为考核标准的法律、法规与相关文件。甲方对乙方养护管理工作进行检查、考核和打分，根据考核结果支付相应养护费用，详见附件。

第六条 合同款结算

1.养护款根据实际养护面积、养护等级（按甲方实际交付给乙方的发生日计

算，具体以甲方联系单为准）养护天数并结合每月考核情况进行结算。

2.养护过程中，因养护人员日常检查或养护不当造成苗木死亡的须恢复原样。如养护区域内，因实际绿地面积发生增减的，或绿地普查后对现有绿地面积发生调整的等，或甲方调整绿化养护等级的，乙方应当接受调整。涉及调整的养护费用根据调整后绿地等级、面积（或苗木品种）、实际养护时间，经甲方同意可按照中标单价让利后进行结算费用。

第七条 付款方式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养护费用半年支付一次，乙方应提供正式税务发票后付清。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如乙方不能按约定进行服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交纳的全部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同时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价5%的标准支付违约金，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发出之日生效。

2.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向甲方交付履约保证金的，甲方有权拒绝签订本合同，同时乙方应按应交付履约保证金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的，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同时乙方应按合同总价款的5%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4.乙方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5.乙方投标属虚假承诺，或是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除乙方已交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外，还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30%违约金，若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则应当赔偿甲方所有损失。

6.其他未尽事宜，以《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乙方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3.年度内月考核成绩连续2次不及格或累计3次不及格的管养单位，将终止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4.因乙方原因导致需要解除合同的，中标供应商应在乙方要求的期限内退场，否则甲方有权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5.如遇台风、雨雪等灾难性天气，必须按照甲方要求及时组织抢险救灾，有敷衍塞责（如不接电话、擅自离开岗位等）和抢险不力（抢险人员、各类机械、材料的组织严重不足的，缺乏安排的）情况发生，甲方有权即时终止合同并扣所有履约保证金，同时由乙方承担损失。

第十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2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如没有约定，默认采取第2种方式解决争议。

2.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履行。

第十三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后，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见证方仅对甲乙双方签订采购合同的事实进行见证，不代表任何承诺或保证，该合同的履行等相关情况均与见证方无任何关系。

2.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3.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4. 附件：（1）绿地养护质量标准；（2）《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园林绿化养护考核办法》；

甲　　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乙　　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园林绿化养护标准及其他

一、常州市金坛区绿地养护内容及操作要求

一、绿化植物养护工作内容：

1、绿化修剪

修剪包括乔木、花木整形修剪、绿篱与色块的成型修剪和草坪的修剪等。是保证绿化养护面貌的重要手段。

乔木、花木修剪分为重修和轻修，重修一般安排在春初和冬季。其余时间轻修以剥芽、去除病死枝条、维持树形为主。

1.1 草坪

（1）修剪高度不超过 8cm，夏季和入冬前的最后一次修剪应提高留茬高度 4-5cm，增强草坪抗逆性。

（2）修剪次数：根据草坪生长情况，随时修剪。每次剪去的量不超过总长度的三分之一。

（3）修剪时间应选在早晨或傍晚，避免剪湿草。

（4）所有修剪剩余物随剪随清，保证现场整洁，防止滋生病虫害。

（5）麦冬草每 1-2 月修剪掉长出路牙的部分，冬季梳理进行一次全面的修剪，去除枯黄叶条，采摘种子。

1.2 花木与灌木

1.2.1 修剪技术要求

（1）花木秋冬季修剪要有利于短枝和花芽的形成，遵循“先上后下，先内后外，去弱留强，去老留新”的原则进行修剪。

- 当年生枝条开花灌木，如：紫薇、木槿、月季、珍珠梅等，休眠期修剪时，为控制树木高度，对于生长健壮枝条应在保留 3 个~5 个芽处短截，促发新枝。1 年可数次开花的如月季、珍珠梅、紫薇等，花落后应及时剪去残花，促使再次开花。
- 隔年生枝条开花的灌木，如：碧桃、榆叶梅、连翘等，休眠期适当整形修剪，生长季花落后 10 天~15 天将已开花枝条进行中或重短截，疏剪过密枝，以利来年促生健壮新枝。
- 多年生枝条开花灌木，如：紫荆、贴梗海棠等，应注意培育和保护老枝，剪除干扰树型并影响通风透光的过密枝、弱枝、枯枝或病虫枝。

（2）灌木内膛小枝应适量疏剪，强壮枝应进行适当短截，下垂细弱枝及地表萌生的地蘖应彻底疏除。

（3）栽种多年的丛生灌木应逐年更新衰老枝，疏剪内膛密生枝，培育新枝。栽植多年的有主干的灌木，每年应采取交替回缩主枝控制树冠的剪法，防止树势上强下弱。

（4）绿篱、色带修剪应使绿篱及色带轮廓清楚，线条整齐，顶面平整，高度一致，侧面上下垂直或上窄下宽。每月整形修剪不少于 1 次。修剪后残留绿篱面的枝叶应及时清除干净。

（5）发现病、虫枝和枯枝甲类、乙类区域 24 小时内处理完毕；其他区域 3 天内处理完毕。

1.2.2 花木甲类、乙类养护区域按照上述要求修剪，其他区域每年只需在冬季重修一次，其余时间以维持树形为主。

1.3 乔木

1.3.1 修剪技术要求

乔木修剪应根据树木本身生长习性与体现园林景观效果的要求进行。行道树主要分成杯状形（如香樟、悬铃木、栾树、榉树等无明显中央领导枝的）和中央领导干形（如银杏、水杉、雪松等）；孤值景观树以自然式整形为主。

（1）凡主轴明显的树种，修剪时应注意保护中央领导枝，使其向上直立生长。原中央领导枝受损、折断，应利用顶端侧枝重新培养新的领导枝。

（2）应逐年调整树干与树冠的合理比例。同一树龄和品种的林地，分枝点高度应基本一致。位于林地边缘的树木分枝点可稍低于林内树木。

（3）针叶树应剪除基部垂地枝条，随树木生长可根据需要逐步提高分枝点，并保护主尖直立向上生长。

（4）银杏修剪只能疏枝，不准短截。对轮生枝可分阶段疏除。

（5）各类乔木生长季节需及时剥芽，修剪内膛枝、徒长枝、病虫枝等。乔木基部至一级分枝点内无萌蘖枝。

（6）修剪锯口应平齐不劈不裂，减少大锯口，较大的锯口应涂防腐剂。

（7）所有乔木冬季修剪在12月底完成，春季修剪在植物生长开始前完成；修剪枝条等物及时清理。

（8）发现病、虫枝和枯枝甲类、乙类区域24小时内处理完毕；其他区域3天内处理完毕。

1.4 藤木

（1）吸附类藤木，应在生长季剪去未能吸附墙体而下垂的枝条，未完全覆盖的植物应短截空隙周围枝条，以便发生副梢，填补空缺。

（2）钩刺类藤木，可按灌木修剪方法疏枝；生长到一定程度，树势衰弱时，应进行回缩修剪，强壮树势。

（3）生长于棚架的藤木，落叶后应疏剪过密枝条，清除枯死枝，使枝条均匀分布架面。

（4）成年和老年藤木应常疏枝，并适当进行回缩修剪。

1.5 草花（盆栽草花及地栽草花（含宿根花卉））

（1）宿根花卉萌芽前应剪除上年残留枯枝、枯叶。

（2）宿根花卉萌芽期应特别注意保护新生嫩芽，同时及时剪除多余萌蘖。

（3）宿根花卉花谢后应及时去除残花、残枝和枯叶 。

2. 绿化浇水、排水

（1）根据植物的需求及不同环境条件、季节差异、植物生长情况及时浇水，夏季抗旱时能确保车辆、水泵、人员的安排和使用。冬季中午浇水，夏季早晚浇水。

（2）用水车浇灌树木时，应接软管，进行缓流浇灌，保证一次浇足浇透（每次浇水时浇湿土层在10cm以上），严禁用高压水流冲毁树堰。水车及水泵浇水不得影响交通，并注意做好作业队的安全防护工作，浇水如造成路面污染，同时安排人员清扫冲洗干净。

（3）在雨季应采用开沟、埋管、打孔等排水措施及时对绿地和树池排涝，防止植物因涝至死。绿地和树池内积水不得超过24小时；宿根花卉种植地积水不得超过12小时。

3. 绿化施肥

3.1 草坪，花、灌木，藤本长藤，草花

（1）每年冬季12月30日前，施用有机肥料，如堆肥或泥炭土，每亩施用有机肥15公斤。

（2）春季4-5月份施用返青复合肥，每亩15公斤复合肥均匀施下。然后浇足量水，让肥料充分溶解渗透。

（3）花灌木、草花在花期前后，需根据甲方要求适当施用磷、钾肥。

3.2 乔木

（1）施肥应根据不同的树种、胸径、生长势和土壤理化性质而定。早春和深秋土壤冻结前给大树施有机肥，，如堆放或泥炭土，胸径（干径）<10cm时，用量不少于1.5kg/棵；胸径（干径）>10cm时，用量不少于为2kg/棵（采用穴施或环施法）。

（2）春季4-5月份施用返青复合肥，胸径（干径）<10cm时，用量不少于1.5kg/棵；胸径（干径）>10cm时，用量不少于为2kg/棵。复合肥随灌水或降雨环施，保证肥料充分溶解渗入树木根系。

3.3其他事项

4.绿化松土、除草

4.1草坪

（1）草坪杂草要本着“除早、除小、除了”原则，及时连根清除，严禁出现恶性杂草（如一枝黄花等）。

（2）疏松土壤，土壤板结时应打孔松土输氧。冷季型草坪（高羊茅、黑麦草、早熟禾等）每年冬春两季打孔一次，暖季型草坪（马尼拉、狗牙根等）每二年打孔一次，打孔深度符合甲方要求。

（3）枯草及落叶层厚度在1.5cm以上时，易产生病虫害，影响树下草坪生长，水不易渗入土壤，应及时清除。

4.2 花、灌木，藤本长藤，草花

（1）绿篱、色块、草花、藤本植物中无明显杂草及其他类植物，保持纯净。

（2）松土结合除草、施肥进行，一年多次。夏季松土宜浅，秋后松土宜深些。

4.3 乔木

（1）以主干为中心1米直径的树盘内重点松土和除草，保持树穴内无明显杂草。

（2）种植在草坪内的树木每2个月在树穴周围对草坪切边切沟一次，保证树穴界线清晰，线条流畅。

（3）松土一般在5厘米以上，浅根性乔木松土宜浅，深根性乔木松土宜深。

（4）所有区域的行道树和孤值景观树需松土，一级养护区域内林带乔木需松土。

（5）以下情况乔木不需松土。

a、林带树行列间距2m以内的乔木；

b、周围密植灌木的乔木；

c、行道树池内有填充物无法松土的乔木。

5. 病虫害防治

（1）做好夏季病虫害和冬季越冬病虫害的预防和防治工作，苗木施药品种及防治时间、次数保证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完成；其中高羊茅草坪在6、7、8、9四个月内的病害、虫害确保每月至少各防治2次，共计8次。苗木在养护期内发现病虫害在2天内治理完毕，病虫害控制在以不影响观赏效果的范围之内，其中食叶害虫危害的叶片，每株不超过5%，刺吸性害虫危害的叶片，每株不超过10%，无蛀干性害虫的活虫、活卵。

（2）养护单位中标后，必须全部使用清单指定的农药，不使用国家或本地区禁止使用的农药和广谱性高毒杀虫剂。（3）喷药应成雾状，做到由内向外、由上向下、叶面叶背喷药均匀，不留空白。喷药应在无风的晴天进行，阴雨或高温炎热的中午不宜喷药。喷药时要注意行人安全、避开人流高峰时段，喷药范围内有食品、水果、鱼池等，要待移出或遮盖后方能进行。喷药后要立即清洗药械，不准乱倒残液。

（4）凡进行病虫害防治，均必须建立防治技术档案，以利于总结经验、改进和提高防治效果、进行技术考核等。

（5）档案的记载以防治对象为单位，每次防治工作均应作记录，其内容主要为：防治时间、天气情况、防治对象、为害植物、防治地点、防治方法、使用药剂名称及浓度、使用工具、防治效果、防治人员等。

金坛区绿化养护农药使用清单

药剂品种	防治对象
灭幼脲III号	鳞翅目类（地老虎、重阳木斑蛾，刺蛾等）
杀铃脲	鳞翅目类（地老虎、重阳木斑蛾，刺蛾等）
Bt 制剂（灭蛾灵、苏力保）	鳞翅目类（利用苏云金杆菌杀虫）（同上）
杀虫素	香樟、桃、毛鹃等植物上的螨、网蝽等刺吸类
阿维毒乳油	鳞翅目、鞘翅目、半翅目、及地下害虫
虫瘟一号	鳞翅目
花保	蚧类兼治煤污病、叶螨、蚜虫、网蝽
蛾螨灵	鳞翅目、同翅目，对螨类有特效
定虫隆（抑太保）	鳞翅目、鞘翅目
溴（氯）氰菊酯	鳞翅目、同翅目
功夫菊酯	鳞翅目、同翅目、鞘翅目
井冈霉素	鳞翅目、同翅目，叶斑病、立枯病等
甲维盐	鳞翅目
毒死蜱乳油（乐斯本）	地下害虫以及多种咀嚼式和刺吸式口器害虫
绿色威雷	天牛
30%杀铃脲·辛乳油	地下害虫
奥力克	蛴螬、蝼蛄等地下害虫
辛硫磷	蛴螬、蝼蛄等地下害虫
护树宝注干剂（树大夫）	刺吸性害虫（蚧虫类、天牛等）
蛀干害虫毒签	天牛、木蠹蛾、小蠹冲等蛀干类害虫
速蚧克乳剂	各种介壳虫
速扑杀	各种介壳虫
啶虫脒	各种介壳虫、蚜虫、粉虱
吡虫啉	蚜虫、潜叶蛾、潜叶蝇等
8%中保杀螨乳油	对螨类有特效
哒嗪酮	螨类
50%灭菌成水溶性粉剂	白粉病、锈病、叶斑病、腐烂病、根腐病等
12.5%烯唑醇可湿性粉剂（力克菌）	白粉病、锈病、灰霉病、黑斑病、立枯病等
20%龙克菌悬浮剂	叶斑病、炭疽病、角斑病等
25%阿西米达悬浮剂	霜霉病、早疫病、炭疽病、叶斑病
15%三唑酮乳油（粉锈宁）	锈病、白粉病等真菌类病害
甲基拖布津	锈病、叶斑病、腐烂病、穿孔病等
代森锌（大生）	斑枯病、叶霉病、炭疽病、霜霉病，对白粉病无效
百菌清	锈病、炭疽病、白粉病、霜霉病
多菌灵	白粉病、炭疽病、疫病、菌核病、灰霉病、叶斑病、立枯病等
蜗克星颗粒剂（蜗灭佳）	蜗牛、螺类
密达	蜗牛
海藻素	黄化病

6.绿化涂白及树木保暖防冻

6.1 树干涂白时间及配方

（1）当月平均气温降至5℃以下，应对树木进行涂白。

（2）涂白剂配方为生石灰：石硫合剂：水=5：2：3

6.2 涂白要求

（1）使用要将涂白剂充分搅拌，以利刷匀。

（2）在使用涂白剂前，仔细检查，如发现树干上已有害虫蛀孔，要用棉花浸药（内吸性农药如氧化乐果等）把蛀孔堵住后再进行涂白处理。

（3）大乔木（含行道树、林带或孤值景观树）甲、乙类区域涂白高度在离地1.2米，并且要保持同一高度，以利美观。其他区域行道树与孤值景观树为1.2米，林带为1.0米。

小乔木、花木呈群落式种植的，同品种、同规格的高度应统一，高度在50cm—100cm之间。

（4）涂白前应清理树木附着死皮，涂抹要均匀，确保涂白剂与树干充分粘合，并要防止滴洒在周围的路面上或树池中，影响美观。

6.3 树木保暖防冻

（1）每年初冬，均需对行道树进行抗冻处理（根基培土），并在树木的休眠期内，进行扶正，易发生冻害树木主干包扎。

7.防台抗灾

采取立支柱、绑扎、加土、扶正、疏枝等措施。 一旦风暴来临，应及时检查，发现问题， 妥善处理。用于支撑、固定的材料应兼顾耐用美观，并采用软性材料同植物接触。遇到 树木斜倒时在 24 小时内扶正，冬季积雪达到 5—6CM 时保证及时组织人员。

8.补植

发现枯枝、死枝需 24 小时内处理完毕；如出现树木死亡， 应及时报批， 认定死亡原因后， 经甲方书面确认，根据责任进行倒伐或补植。死亡树木须连同根部在一周内挖除，并填平挖穴，如须补植的须在一星期内补植完毕，补植树木应选用同品种、同规格苗木，并确 保成活。

未经申报、审批的随意砍伐、移除行为，均属于绿化养护单位蓄意破坏，绿化养护单位按原品种、原规格进行补植。如造型树木死亡及造型缺损属于绿化养护单位责任的，绿化养护单位按照工程造价赔偿甲方损失。因人为破坏或其它因素造成的花灌木、地被、草坪及草花缺损的， 经申报、审批后 3 天内补种完毕， 相关费用甲方从预留金中支出。

9.专项养护

9.1 草坪

草坪更新应采用补播草籽复壮、条状更新、定期封闭和断根更新等方法。断根复壮根据甲方指令操作，草坪复播在每年 9 月底 10 月初， 由绿化养护单位报备后自行实施，甲方根据报备单进行验收。每年早春土壤解冻之际，应对草坪进行滚压一次，滚压后及时对草坪进行疏耙， 并追施复合肥 25 公斤/亩。

每年深秋采用专用草坪打孔机进行打孔，打孔深度达到 5-8 厘米， 以改良草坪的物理性能，增加土壤透气性，促进地下部分生长。

每年夏末和初秋用松土机或中耕机进行近地表的垂直刈剪或划破草皮，中耕后需及时修剪一次，并清除枯草、修正草坪。

冬季应在草坪上覆盖厚为 0.5-1 公分的细土或细砂，为保证草坪的弹性和保护根系。用专门机械对草坪疏草一次，以减少来年病虫害的发生。

9.2 露地花卉

（1）常规草花品种为：春秋季以矮牵牛、三色堇、万寿菊等为主， 夏季以鸡冠花、秋

海棠等为主， 冬季以羽衣甘蓝、三色堇、金盏菊等为主；球根、宿根类地被植物，经 2-3 年生长后，根部拥挤以致影响其正常生长时，必须按不同品种的生理习性进行分株或更新移 植。

（2）质量要求，露地种植花卉应使用 F1 代品种， 营养钵苗，生长健壮、色彩鲜艳，数量要求原则上按 49 株/平方米计算， 蓬径 15 公分以上。换花移栽前必须深翻细耙， 除尽土 中石块、草屑、残茎、落叶等杂物， 并施足基肥， 填土或清土至 10cm 高台种植；

（3）草花一年更换四期， 具体更换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草花更换后应加强水费、除草、保洁等常规管理，一旦出现草花死亡、长势不良等明显影响观赏效果的， 而草花更换 时间尚未到期的，养护单位应及时无偿更换、补植到位。

10.绿地保护

根据甲方指定地点，将养护工具、机械集中有序安放，绿地中严禁停放任何车辆。绿地中无堆物、堆料、搭棚，建筑墙面和树干上无钉拴刻画等现象。中标单位接收养护后，应在第一时间内根据甲方的要求对现有乔灌木的绕杆草绳、木结构支撑、铅丝支撑等进行一次 整理， 能去除的去除，如确须保留的营加以更换、整理， 并在今后管理中， 加强检查、随时 整理， 确保美观整齐。

11.绿化养护台账

应建立完整的绿化养护台账，并由专人负责，绿化资料记录详细，分类清楚，数据详实。月度养护计划及养护作业应按时记录、及时上报，并符合现状和季节特点，针对性强，不弄虚作假。

根据合同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养护管理规范等要求，做好各类申报和签证单的收集、整理工作。

金坛区绿化养护月历

<table>
<tr><td colspan="5">金坛区绿化养护月历</td></tr>
<tr><td>月份</td><td>养护内容</td><td>技术要求</td><td>具体要求</td><td>备注</td></tr>
<tr><td rowspan="2">一月</td><td>1、冬季修剪</td><td>1、树木：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安全措施符合规范要求。
2、色块：保持整齐美观，修杂乱枝及藤蔓枯枝，做到线直面平。 3、修剪物及时清理。</td><td>花灌木、藤本整形修剪一次；乔木整形修剪一次；大小乔木上的枯枝、伤残枝、病虫枝及妨碍架空线和建筑物的枝杈进行修剪对于受低温冻伤的植物如杜英、茶梅、栀子、八角金盘嫩梢等，应修剪清除伤枝残叶，防天暖时病虫害乘虚而入。</td><td rowspan="2">1、本月为冬季养护工作的关键阶段，属冬季养护质量、措施巩固提 高 阶段。尤其注意施肥实施。</td></tr>
<tr><td>2、深施基肥</td><td>1、行道树：开环状沟或开塘穴施复合肥。 2、色块、草坪：普施有机肥。 3、施肥量：单株苗木：1 0 公分以上 2 公斤/株（行道树）；其他树木、色块、地被、草坪:15 公斤/亩。
4、施肥均匀，适时，严禁烧苗。</td><td>草坪，花、灌木冬季施用堆肥或泥炭土，每亩施用有机肥 15 公斤；乔木 10 公分以上 2 公斤/株，十公分一下 1.5 公斤/株，增强植物生长，提高植物抵御病虫侵害的能力</td></tr>
</table>

	3、防冻保暖	1、遇有大雪,对易遭雪压的植物要组织打雪。 3、天气干燥，在晴天对植物适当浇水，保持土壤湿润。	绿地内注意防冻浇水，过于干旱可适当再浇水	
	4、土壤深翻熟化	1、对草坪、色块地被空隙地深翻 20—25 公分。为下阶段补植树木开塘。	丙、丁类区域除行道树与孤值景观树之外，不要求	
	5、绿地清理	1、清理死株、死苗、及形态差影响景观的半死半活的树木。 2、及时清理绿地中杂物、杂草。	1.绿地内杂物及时清理。 2.专职巡查人员和养护人员加强巡查。 3.绿地范围内如有乱开挖和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事件），24 小时内及时报告。 4.注意落叶绿化，防治绿化被野火烧毁。 5.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整改。	
二月	1、继续冬季修剪、深施基肥	1、对一月未完成地段按计划要求继续，要求同一月。	继续对大小乔木的枯枝、病枝进行修剪。月底以前，各种树木修剪工作完成	本月冬季养护工作的尾期，主要是冬季养护效果的检查及早春病虫害防治。
	2、防冻保暖	1、加强对防冻保暖措施的检查和加固。 2、其它同一月。	同一月	
	3、绿地清理及其它	1、及时清除绿地杂物。 2、专职人员加强巡回检查，及时发现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不属责职范围内的应及时报告。 3、做好冬季防火工作。 4、对行道树、单株乔木支撑或检查加固。	1.绿地内杂物及时清理。 2.专职巡查人员和养护人员加强巡查。 3.绿地范围内如有乱开挖和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事件），24 小时内及时报告。 4.注意落叶绿化，防治绿化被野火烧毁。 5.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整改。	
	4、防除越冬虫害	1、消灭越冬虫包、虫茧和幼虫。 2、单株树木在主干 1.3 米处以下涂石灰液（浆）加盐刷白，做到涂布均匀，上缘平整。	1.樟、桂花等植物叶片上有叶螨卵、成螨和若螨建议花保 80 倍液或中保杀螨 3000 倍液或者蛾螨灵 1800 倍液喷雾，半个月后再次喷杀；2.其他病虫害：粉虱，樟木虱，草履蚧等蚧虫，蚜虫，重阳木斑蛾，黄杨绢野螟，栀子、樟、杜鹃等黄化病，大叶黄杨、桂花、山茶叶斑病、女贞炭疽病，月季黑斑病	
三月	1、整形修剪	1、花灌木、色块地被：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安全措施符合规范要求。2、色块：保持整齐美观，修杂乱枝及藤蔓枯枝，做到线直面平。 3、草坪适时修剪 1—2 次，保持草坪整齐美观。4、修剪物及时清理。	1.乔木主要修剪荫枝、下垂枝、干枯枝、侧缘线、下缘线以外枝，下缘线根据现场实际情况控制整齐，一般在 1.8-2.5 米。 2.开花植物应在花芽萌动前修剪干枯枝、冻伤枝。 3.绿篱、板块该月根据生长情况修剪 1 次。 4.草坪修剪一次，并将长出路牙的草去掉。	本月养护工作重点是整形修剪。

	2、适时撤除防寒设施	1、5日平均气温摄氏10度，寒潮已过适时撤除。	根据当年实际温度操作	
	3、防病治虫（主要是早春发生的病虫害）	1、病虫害：主要是蚜虫、红蜘蛛、白粉病、煤污病等。2、对症下药，防治及时。3、需设专职技术人员巡查。	草履蚧等蚧虫，黑刺粉虱，方翅网椿，重阳木斑蛾，黄杨绢野螟，叶螨，叶蝉，葱兰炭疽病，梨桧锈病	
	4、浇水	1、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	甲类、乙类养护区域绿化积水人工排除，积水时间不超过6小时。每次浇水浇湿土层在10cm以上。	
	5、除草和绿地清理	1、坚持以防为主，综合防治。2、及时清除杂草、杂物，保持绿地整洁。	该月杂草需清除1-2次	
	6、其它	1、专职人员加强巡回检查，及时发现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不属责职范围内的应及时报告。2、对行道树、单株乔木支撑或检查加固。	1.专职巡查人员和养护人员加强巡查。2.绿地范围内如有乱开挖和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事件），24小时内及时报告。3.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整改。	
四月	1、整形修剪（每月2次）	1、花灌木、色块地被：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萌芽技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安全措施符合规范要求。2、色块：保持整齐美观，修杂乱枝及藤蔓枯枝，做到线直面平。3、草坪适时修剪2－3次。4、修剪物及时清理。	1.乔木主要修剪荫枝、下垂枝、干枯枝、侧缘线、下缘线以外枝，下缘线要控制在1.8-2.5米。2.花木剥萌蘖芽。	本月养护工作重点是防病治虫和除草。
	2、防病治虫（全年防病治虫关键月）	1、每15天喷药防治一次，最大限度地控制病虫基数 2、病虫害：主要是锈病、炭疽病，白粉病、叶斑病、蚜虫、红蜘蛛、柳毒蛾、天幕毛虫、蚧壳虫、天牛等。3、对症下药，防治及时。4、需设专职技术人员巡查。	1.蚧壳虫在第二次蜕皮后陆续转移到树皮裂缝内、树洞、树干基部、墙角等处分泌白色蜡质薄茧化蛹。可以用硬竹扫帚扫除，然后集中深埋或浸泡。或者采用喷洒杀螟松等农药的方法2.天牛、木蠹蛾开始活动了，可以采用嫁接刀或自制钢丝挑除幼虫，但是伤口要做到越小越好3.月季黑斑病喷灭菌成或烯唑醇2000倍液，10天左右喷一次。4.柳叶甲、金叶女贞潜叶跳甲成虫开始活动用苦烟乳油1000倍液喷杀。5.其他病虫害叶蝉、白粉病、葱兰炭疽病、大叶黄杨斑蛾	

	3、抗旱排涝	1、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或排除积水。	甲、乙类养护区域绿化积水人工排除，积水时间不超过 6 小时。每次浇水浇湿土层在 10cm 以上。	
	4、杂草防除	1、坚持以防为主，综合防治。 2、及时清除杂草、杂物，保持绿地整洁。 3、人工除草 15 天一次。	甲乙类区域杂草随张随清，其他区域各类杂草每 10—15 天清除一次	
	5、其它	1、及时清除绿地杂物。 2、专职人员加强巡回检查，及时发现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不属责职范围内的应及时报告。 3、对行道树、单株乔木支撑或检查加固。	1、专职巡查人员和养护人员加强巡查。 2、绿地范围内如有乱开挖和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事件），24 小时内及时报告。 3、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整改。	
五月	1、整形修剪（每月 2 次）	1、花灌木、色块地被：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萌芽枝、花后植物的花梗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安全措施符合规范要求。 2、色块：保持整齐美观，修杂乱枝及藤蔓枯枝，做到线直面平。 3、草坪适时修剪 2 次。 4、修剪物及时清理。	1. 乔木剥芽修剪。 2.花木剥萌蘖芽。 3.所有区域绿篱、板块、草坪等该月根据生长情况修剪 2 次。	本月养护工作重点是除草、病虫害防治和整形修剪
	2、防病治虫	1、每 15 天喷药防治一次，最大限度地控制病虫基数 2、病虫害：主要是黑斑病、白粉病、叶斑病、红蜘蛛、金龟子、蚧壳虫、地老虎等。 2、对症下药，防治及时。 3、需设专职技术人员巡查。	1.蚜虫危害在栾树、香樟、红叶李、月季、海桐、杜鹃、栀子、樱花、木槿、慈孝竹等植物嫩梢上大面积发生，用花保 100 倍液防治。 2.继续捕捉天牛、蠹蛾；灯光诱杀金龟子。 3.刺蛾第一代孵化，但尚未达到危害程度，根据养护区内的实际情况做出相应措施。 3.由蚧壳虫、蚜虫等引起的煤污病也进入了盛发期（在紫薇、海桐、夹竹桃等上），在 5 月中、下旬喷洒 10—20 倍的松脂合剂及 50%三硫磷乳剂 1500—2000 倍液以防治病害及杀死虫害。（其它可用杀虫素、花保等农药）	
	3、抗旱排涝	1、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或排除绿地、树坑基部积水。	甲乙类养护区域绿化积水人工排除，积水时间不超过 6 小时。每次浇水浇湿土层在 10cm 以上。	
	4、杂草防除	1、坚持以防为主，综合防治。 2、及时清除杂草、杂物，保持绿地整洁。 3、人工除草 10 天左右一次。	甲乙类区域杂草随张随清，各类杂草每 10—15 天清除一次	

	5、其它	1、及时清除绿地杂物。 2、专职人员加强巡回检查，及时发现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不属责职范围内的应及时报告。 3、对行道树、单株乔木支撑或检查加固。	1、专职巡查人员和养护人员加强巡查。 2、绿地范围内如有乱开挖和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事件），24 小时内及时报告。 3、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整改。	
六月	1、整形修剪（每月 2 次）	1、花灌木、色块地被：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萌芽枝、花后植物的花梗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安全措施符合规范要求。 2、草坪、色块：适时修剪，保持整齐美观，做到线直面平。 3、修剪物及时清理。	1. 乔木剥芽修剪。 2.花灌木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萌芽枝、花后植物的花梗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 3.绿篱、色块保持整齐美观，修杂乱枝及藤蔓枯枝，做到线直面平。 4.草坪适时修剪 2 次，高羊茅草坪每次修剪留茬高度 5~6 厘米。 5、所有区域绿篱、板块、草坪等该月根据生长情况修剪 2 次。	本月养护工作重点是除草、病虫害防治和抗旱排涝
	2、防病治虫	1、每 15 天喷药防治一次，最大限度地控制病虫基数 2、病虫害：主要是黑斑病、叶斑病、红蜘蛛、金龟子、刺蛾、尺蠖、蝽象等。 3、对症下药，防治及时。 4、需设专职技术人员巡查。	1.刺蛾 6 月中旬至 7 月下旬为第 1 代幼虫为害期，被害寄主广泛，主要有杨、柳、悬铃木、重阳木、栾树、乌桕、无患子、苦楝、喜树、杜英、樱花、紫荆，采用 50%杀螟松乳剂 500—800 倍液喷洒。（或用复合 BT 乳剂进行喷施）2.樟巢螟预计 6 月中旬左右出现第一代幼虫，6 月下旬趁低龄且粘结叶片较少时防治，及时剪除，并销毁虫巢。 3.天牛 6 月为多种天牛成虫羽化盛期，采用人工捕杀或喷绿色威雷 300 倍液触杀成虫，减少其下代危害。 4.黄杨绢野螟 6 月上中旬发生第一代幼虫危害，阿维毒 1500 倍液或灭幼脲 2000 倍喷虫苞，或摘除虫苞销毁。 5. 草坪害虫斜纹夜蛾、淡剑夜蛾、灰翅夜蛾、地老虎等草坪害虫危害 6 月显现，6 月中下旬用地虫杀星剂拌土撒施或用奥力克 500 倍浇灌。 6.其他介壳虫蚜虫网椿粉虱木虱叶部病害等。	
	3、浇水、排涝	1、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或排除绿地、树坑基部积水。 2、浇水应浇透。 3、时间为早、晚，避开中午高温。	甲乙类养护区域绿化积水人工排除，积水时间不超过 6 小时。每次浇水浇湿土层在 10cm 以上。	
	4、杂草防除	1、坚持以防为主，综合防治。 2、及时清除杂草、杂物，保持绿地整洁。	甲乙类区域杂草随张随清，其他区域各类杂草每 10—15 天清除一次	

		3、人工除草10天左右一次。		
	5、其它	1、及时清除绿地杂物。 2、专职人员加强巡回检查，及时发现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不属责职范围内的应及时报告。 3、对行道树、单株乔木支撑或检查加固，做好防台工作。	1、专职巡查人员和养护人员加强巡查。 2、绿地范围内如有乱开挖和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事件），24小时内及时报告。 3、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整改。	
七月	1、整形修剪	1、花灌木、色块地被：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萌芽枝、花后植物的花梗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安全措施符合规范要求。 2、草坪、色块：保持整齐美观，修杂乱枝及藤蔓枯枝，做到线直面平。 3、修剪物及时清理。	1. 乔木剥芽修剪。 2. 花木剥萌蘖芽。 3. 甲类绿篱、色块、草坪该月每10天左右，修剪1次。乙类区域每15天修剪一次。	本月养护工作重点是抗旱。
	2、防病治虫	1、每15天喷药防治一次，最大限度地控制病虫基数 2、病虫害：主要是刺蛾、尺蠖等。 3、对症下药，防治及时。 4、需设专职技术人员巡查。	1.大叶黄杨尺蠖 7月中旬用苦烟乳油1000倍液或者灭幼脲3号2000倍液防治 2.青桐木虱、合欢木虱、网椿、叶蝉等危害进一步加重。 3.其他同六月病虫害。	
	3、浇水	1、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保持土壤充足水分。 2、浇水应浇透。 3、时间为早、晚，避开中午高温。	每次浇水浇湿土层在10cm以上。	
	4、杂草防除	1、坚持以防为主，综合防治。 2、及时清除杂草、杂物，保持绿地整洁。 3、人工除草10天左右一次。	甲乙类区域杂草随张随清，其他区域各类杂草每10—15天清除一次	
	5、其它	1、及时清除绿地杂物。 2、专职人员加强巡回检查，及时发现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不属责职范围内的应及时报告。 3、对行道树、单株乔木支撑或检查加固，做好防台工作。	1、专职巡查人员和养护人员加强巡查。 2、绿地范围内如有乱开挖和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事件），24小时内及时报告。 3、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整改。	
八月	1、整形修剪	1、花灌木、色块地被：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萌芽枝、花后植物的花梗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安全措施符合规范要求。 2、草坪、色块：保持整齐美观，修杂乱枝及藤蔓枯枝，做到线直面平。 3、修剪物及时清理。	1. 乔木剥芽修剪。 2.花木剥萌蘖芽，清理死苗、修剪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萌芽枝、花后的花梗以及藤蔓寄生植物，保持树形优美。 3. 甲类绿篱、板块、草坪该月每10天左右，修剪1次。乙、丙类区域每15天修剪一次。	本月养护工作重点是浇水、施肥及防治樟巢螟

	2、防病治虫	1、每15天喷药防治一次，最大限度地控制病虫基数　　2、病虫害：主要是刺蛾、樟巢螟等。3、对症下药，防治及时。4、需设专职技术人员巡查。	同七月	
	3、浇水	1、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保持土壤充足水分。　　2、浇水应浇透。3、时间为早、晚，避开中午高温。	每次浇水浇湿土层在10cm以上。	
	4、杂草防除	1、坚持以防为主，综合防治。2、及时清除杂草、杂物，保持绿地整洁。3、人工除草10天左右一次。	一级养护区杂草随张随清，其他区各类杂草每10—15天清除一次	
	5、施肥（绿地和苗木普施）	1、品种以复合肥为主2、施肥量每亩15公斤左右。	1.草坪，花、灌木每亩15公斤复合肥均匀施下。然后浇足量水，让肥料充分溶解渗透。2.乔木施肥要求：胸径（干径）<10cm时，用量不少于1.5kg/棵；胸径（干径）>10cm时，用量不少于为2kg/棵，复合肥随灌水或降雨环施，保证肥料充分溶解渗入树木根系。	
	6、其它	1、及时清除绿地杂物。2、专职人员加强巡回检查，及时发现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不属责职范围内的应及时报告。3、对行道树、单株乔木支撑或检查加固，做好防台工作。	1、专职巡查人员和养护人员加强巡查。2、绿地范围内如有乱开挖和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事件），24小时内及时报告。3、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整改。	
九月	1、整形修剪	1、花灌木、色块地被：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萌芽枝、花后植物的花梗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安全措施符合规范要求。2、草坪、色块：保持整齐美观，节前全面进行一次修剪。　　3、修剪物及时清理。	1.乔木剥芽修剪。2.花灌木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萌芽枝、花后植物的花梗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3.绿篱、色块保持整齐美观，修杂乱枝及藤蔓枯枝，做到线直面平。所有区域修剪两次。 4.草坪适时修剪2次，高羊茅草坪每次修剪留茬高度5~6厘米。	本月养护工作重点是修剪、除杂、补缺。
	2、防病治虫	1、病虫害：主要是刺蛾、樟巢螟等。2、对症下药，防治及时。3、需设专职技术人员巡查。	1.樟、狗骨、海棠、玉兰、等枝叶上红蜡蚧、藤壶蚧或龟蜡蚧若虫增多，紫薇绒蚧，紫竹、枫香粉蚧、海桐绵蚧等均有发生，用花保100倍液或机油杀扑磷乳剂800倍喷雾。2.其他同上月	

	3、浇水排涝	1、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保持土壤充足水分。 2、浇水应浇透。	每次浇水浇湿土层在 10cm 以上。	
	4、杂草防除	1、坚持以防为主，综合防治。 2、及时清除杂草、杂物，保持绿地整洁。 3、人工除草 15 天左右一次。	甲乙类养护区杂草随张随清，各类杂草每 10—15 天清除一次	
	5、其它	1、及时清除绿地杂物。 2、专职人员加强巡回检查，及时发现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不属责职范围内的应及时报告。 3、对行道树、单株乔木支撑或检查加固，做好防台工作。	1、专职巡查人员和养护人员加强巡查。 2、绿地范围内如有乱开挖和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事件），24 小时内及时报告。 3、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整改。	
十月	1、整形修剪	1、花灌木、色块地被：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萌芽枝、花后植物的花梗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安全措施符合规范要求。 2、草坪、色块：保持整齐美观，草坪进行年最后一次修剪。 3、修剪物及时清理。 4、本月中旬开始常绿乔木冬季大修剪	1. 乔木剥芽修剪。 2.花灌木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萌芽枝、花后植物的花梗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 3.绿篱、色块、草坪保持整齐美观，修杂乱枝及藤蔓枯枝，甲乙类级区域适时修剪-2 次，其他区域一次。	本月养护工作重点是整形修剪。
	2、浇水	1、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	每次浇水浇湿土层在 10cm 以上。	
	3、杂草防除	1、坚持以防为主，综合防治。 2、及时清除杂草、杂物，保持绿地整洁。 3、人工除草 15 天左右一次。	该月是各类杂草集中结实期，要求各类杂草每 10—15 天清除一次，减少越冬草籽	
	4、病虫害防治	1、病虫害：主要是天牛等。 2、对症下药，防治及时。 3、需设专职技术人员巡查。	1、斜纹夜蛾、蛴螬等草坪虫害十月危害加重危害马蹄莲、高羊茅、白三叶等，防治方法参照六月。 2.其他病虫害蚜虫网椿粉虱樟巢螟疥虫刺蛾卷叶蛾等	
	5、其它	1、及时清除绿地杂物。 2、专职人员加强巡回检查，及时发现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不属责职范围内的应及时报告。 3、对行道树、单株乔木支撑或检查加固。	1、专职巡查人员和养护人员加强巡查。 2、绿地范围内如有乱开挖和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事件），24 小时内及时报告。 3、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整改。	

十一月	1、冬季大修剪	1、花灌木、色块地被、水生植物：清理枯死，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萌芽枝、花后植物的花梗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安全措施符合规范要求。 2、草坪、色块：保持整齐美观，草坪进行年最后一次修剪。 3、修剪物及时清理。 4、本月继续常绿乔木冬季大修剪	1.行道树法桐整形修剪，按照“三股六叉十二枝”的原则，以“七去五留”的手法进行人工造型修剪；行道树香樟的修剪保持树木原有形态，以抽稀、疏枝为主，使其树型圆整，通风透光，疏密适中；黄山栾剥萌蘖芽。 2.花灌木的修剪应当适当区分：当年生枝条上开花的如月季、紫薇、木槿、石榴应当冬季修剪，主要以短截和疏枝为主；在生枝条上开花的如樱花、红叶李、梅树、桃树、迎春等应在花后修剪。在多年生枝条上开花的如紫荆、海棠等，修剪量较小，可适当摘心，水生植物清理枯死。	本月养护工作重点是整形修剪、绿地除杂、涂白。
			.绿篱、色块、草坪保持整齐美观，修杂乱枝及藤蔓枯枝	
	2、浇水	1、根据天气情况适时浇水。	每次浇水浇湿土层在 10cm 以上。	
	3、杂草防除涂白	1、坚持以防为主，综合防治。 2、及时清除杂草、杂物，保持绿地整洁。 3、人工除草 15 天左右一次。 4、单株树木在主干 1.3 米处以下涂石灰液（浆）加盐刷白，做到涂布均匀，上缘平整。	1、该月是各类杂草集中结实期，要求各类杂草每 10—15 天清除一次，减少越冬草籽 2、当月平均气温降至 5℃以下，应对树木进行涂白 3、涂白剂配方为生石灰：石硫合剂：水=5：2：3。	
	4、其它	1、及时清除绿地杂物。 2、专职人员加强巡回检查，及时发现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不属责职范围内的应及时报告。 3、对行道树、单株乔木支撑或检查加固。	1、专职巡查人员和养护人员加强巡查。 2、绿地范围内如有乱开挖和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事件），24 小时内及时报告 。 3、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整改。	
十二月	1、冬季修剪	1、树木：清理死苗，修去病虫枝、徒长枝、过密枝、枯死枝及藤蔓寄生物，保持树形优美；安全措施符合规范要求。 2、色块：保持整齐美观，修杂乱枝及藤蔓枯枝，做到线直面平；水生植物清理枯死。。 3、修剪物及时清理。	1.行道树法桐整形修剪，按照“三股六叉十二枝”的原则，以“七去五留”的手法进行人工造型修剪；行道树香樟的修剪保持树木原有形态，以抽稀、疏枝为主，使其树型圆整，通风透光，疏密适中；黄山栾剥萌蘖芽。 2.花灌木的修剪应当适当区分：当年生枝条上开花的如月季、紫薇、木槿、石榴应当冬季修剪，主要以短截和疏枝为主；在生枝条上开花的如樱花、红叶李、梅树、桃树、迎春等应在花后修剪。在多年生枝条	本月养护工作重点是防冻保暖、树干涂白、数据统计。

			上开花的如紫荆、海棠等，修剪量较小，可适当摘心，水生植物（芦苇、菖蒲等）清理枯死。	
			.绿篱、色块、草坪保持整齐美观，修杂乱枝及藤蔓枯枝，全区域修剪一次。	
	2、防冻保暖、抗灾	1、遇有大雪,对易遭雪压的植物要组织打雪。 2、天气干燥，在晴天对植物适当浇水，保持土壤湿润	1.均需对行道树进行抗冻处理（根基培土），并在树木的休眠期内，进行扶正，易发生冻害树木主干包扎。 2.冬季积雪达到5—6CM时保证及时组织人员进行打雪。	
	3、其它	1、专职人员加强巡回检查，及时发现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不属责职范围内的应及时报告。 2、做好冬季防火工作。 3、对行道树、单株乔木支撑或检查加固。 4、年度总结考评。	1、专职巡查人员和养护人员加强巡查。 2、绿地范围内如有乱开挖和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事件），24小时内及时报告。 3、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整改。 4. 养护单位做好一年养护总结，上报我单位	

二、常州市城市绿化植物养护管理技术规范

1、树木（乔木、灌木）

养护管理内容包括：浇灌与排水，整形与修剪，病虫害防治，松土与除草，施肥，支撑、防护与涂白，切边和留积水穴，复壮、补植与调整等。

1.1 浇灌与排水

1.1.1 浇水应根据树木生物学特性、长势、季节和土质状况，做到适树、适地、适时、适量浇灌。夏季中午气温较高和冬季早晚气温较低时不宜浇水。

1.1.2 浇灌次数应根据气候、土壤墒情、植物特性和长势等具体情况确定。干旱季节宜多灌，雨季少灌或不灌；发芽生长期可多灌，休眠期前适当控制水量。

树木每年浇水 20 次以上， 5 月至 10 月期间，连续 7 天无降雨应浇透水 1 次，气温连续 35℃以上每 2 天浇水 1 次，冬季休眠前浇防冻水至少 1 次。

1.1.3 浇灌前应先松土，以浇透为宜，水分应渗透至树木根部。补（移）植树木高温干旱时应进行叶面喷雾或树干保湿。

1.1.4 根部积水应及时排出。耐涝性差树木应该在 2 小时内排除积水，低洼易积水处应设置排水沟。

1.1.5 水源不得含有毒物质，提倡使用中水、雨水和河水浇灌。

1.2 整形与修剪

1.2.1 依据园林绿化功能和设计的需要，在不违背树木的生长特性和自然分枝规律的前提下（特型树木除外），根据树木品种、生长阶段、生长势强弱、花芽着生部位、开花季节等生物学特性进行修剪。

1.2.2 自然型树木的修剪应以树木自然分枝习性所形成的树冠形状为基础进行修剪。

造型树木的修剪应根据园林绿化对树木的特定要求，控制树木部分枝干，保持树木的原有形态。

1.2.3 花芽着生于二年生枝条即早春开花植物应在花谢后进行修剪。

1.2.4 休眠期修剪以整形为主，适宜进行中剪或重剪。需要整形的树木，在幼年和成熟阶段，每年应整形修剪 1 次；衰老阶段，2-3 年进行 1 次复壮修剪，促进更新。生长势和萌芽力弱以及成枝率低的树种，修剪量和修剪频率应适当降低，宜进行轻度疏剪。

落叶树木修剪时期为树木落叶后至萌芽前;常绿阔叶树木或抗寒力差树种应在秋季新梢停止生长至休眠前或春芽萌动前进行修剪;观枝观叶植物如红瑞木、山麻杆等，应在早春萌动前抽除过密弱枝和枯老枝；花芽着生于当年生枝条即夏季或秋季开花植物应在冬季或早春以短截和疏枝相结合方法进行修剪。

1.2.5 生长期修剪以调整树势为主，适宜轻剪。需要整形的，生长期应修剪 3 次以上。易伤流树种的修剪应避开生长旺盛期。根据树木的生长特性和不同要求进行疏枝、剥芽、摘心等。

观果植物如木瓜海棠、石榴、山楂等，应及时摘心、抹芽和摘蕾，促使植物保持中庸树势，有利于花芽分化。

花芽着生于二年生枝条即早春开花植物，应在花谢后进行修剪，花芽着生于多年生枝条上的，如紫荆、贴梗海棠等，应于早春花后将枝条进行轻剪，生长季节进行摘心处理。

1.2.6 修剪应去除徒长枝、病虫枝、交叉枝、并生枝、下垂枝、扭伤枝以及枯枝和烂头。嫁接的树木必须及时除去砧木的萌蘖枝。遇有架空线者应按杯状形修剪。

1.2.7 修剪切口要平整，疏枝必须自枝条基部修除,不留短桩。大枝短截应分段截枝。直径 2cm 以上的截面应光滑平整,略向内倾斜,伤口应涂抹防腐剂或生长素。

1.2.8 修剪前需制定修剪技术方案，上树前必须进行修剪培训和安全教育，全面掌握后方可修剪，并确保安全。

1.2.9 修剪下来的枝条等废弃物，应及时清运，保证环境整洁；有病虫害的枝条要及时集中进行无害化处理，防止病虫害蔓延。

1.2.10 极端气候(如强风、暴雨、冰雹、强降雪等)造成树体倾斜、枝杈劈裂、折断等，应视其损伤程度，采用适宜方法及时修剪。

1.3 病虫害防治

1.3.1 贯彻“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每年应根据病虫害预测预报及病虫害发生情况，制定短期和中长期病虫害防治计划，防治病虫害 5 次以上。提倡使用生物防治、物理防治和人工清除等多种手段控制病虫害；化学防治要科学使用化学药剂，尽量降低农药对社会和环境的影响。

1.3.4 单株树木枝叶受害率不得超过 10%，树干受害率不得超过 3%。

1.3.5 每百棵树木，食叶类和刺吸类害虫危害率不得超过 10%；钻蛀性害虫危害率不得超过 2%；各类病害发病率应控制在 10%以下。

1.3.6 春秋两季，应重点防治刺吸性害虫如蚜虫、蓟马、叶蝉、木虱、网蝽等害虫，注意白粉病、锈病、炭疽病的预防；在植物生长期应注意防治食叶类害虫如刺蛾、袋蛾、尺蠖、斑蛾、毒蛾、巢蛾等害虫，应注意防治钻蛀性害虫如木蠹蛾、天牛、吉丁虫、透翅蛾等害虫；在植物休眠期可通过修剪、树木涂白和清洁田园等措施，减少越冬虫源。

1.3.7 绿地应制定短期和中长期病虫害防治计划。

1.3.8 建立病虫害防网络，对病虫害及时进行预测预报，并做好病虫害防治台帐。

1.3.9 剩余药液不得倒入池塘、湖泊或河流中。

1.4 松土与除草

1.4.1 根部周围土壤保持疏松，松土深度以不伤根系生长为宜。

1.4.2 草坪上的乔灌木，树穴要根据具体要求进行切边处理。

1.4.3 杂草以人工拔除为主，适当采用生物防治、化学防治措施。

1.4.4 及时去除大型恶性杂草，其它杂草控制在不影响景观效果的范围内。根据不同养护等级，每年清除杂草 10-15 次以上。其中，5 月至 10 月期间，每 10-20 天要清除杂草 1 次。

1.4.5 禁止各类除草剂在树木周边使用。

1.5 施肥

1.5.1 施肥应根据树种、树龄、生长势和土壤理化性质而定。树木休眠期施基肥 1 次，生长期施追肥 1-2 次，花灌木花前、花后补施花肥。其中，乔木每年应施基肥、追肥各 1 次，花灌木每年应施基肥 1 次、追肥 2 次。花肥视开花次数而定。

1.5.2 基肥应采用腐熟有机肥，追肥应以磷肥、氮肥等多元复（混）合化肥为主。树木花前应施磷钾肥，花后适宜补充氮肥。；生长势衰弱的亚健康树木、古树名木等，提倡使用腐植酸肥料。树木花前宜施磷、钾肥，花后宜补施氮肥。

1.5.3 施肥量应视树木生长情况、土壤肥力而定。

乔木基肥施用量：胸径小于等于 10cm 的，1-3kg/株；胸径大于 10cm 的，每增加 10cm（以 10cm 为档距），在前一规格施用量的基础上增加 50%。

乔木追肥施用量：胸径小于等于 10cm 的，0.5-1kg/株；胸径大于 10cm 的，每增加 10cm（以 10cm 为档距），在前一规格施用量的基础上增加 50%。

灌木基肥施用量：蓬径小于等于 100cm 的，0.5-1kg/株；蓬径大于 100cm 的，每增加 50cm（以 50cm 为档距），在前一规格施用量的基础上增加 50%。

灌木追肥施用量：蓬径小于等于 100cm 的，0.15-0.5kg/株；蓬径大于 100cm 的，每增加 50cm（以 50cm 为档距），在前一规格施用量的基础上增加 50%。

不同腐植酸肥料的施用量应按照产品建议施用量施用。

1.5.4 喜酸性植物应施用酸性有机肥。香樟、栀子花等植物出现黄化症状时间，应结合土壤改良，酸化根际土壤并树干注射、叶片喷施铁肥。

1.5.5 追肥可采用沟施或穴施，深度不少于 30cm，可按 0.5% —1%浓度溶解施用，以不伤或少伤树根为准；腐植酸肥料可采用树干注射。

1.6 支撑、防护与涂白

1.6.1 除特殊景观要求外，树木倾斜超过 10° 必须扶正，落叶树在休眠期进行，常绿树在萌芽前进行。扶正前应对土壤进行灌水，树冠进行梳枝和短截。

1.6.2 新种树木和扶正树木必须用支柱支撑。支撑方式可采用扁担支撑和四角支撑。支柱材料应统一，支柱方式应规范、整齐。在着力点与树干接触处应铺垫软质材料。每年应对支柱进行一次全面检查，破损或绑扎过紧应及时修复或重绑。

1.6.3 夏秋季节台风频繁时，应做好树木防台工作。台风前对过密枝条进行梳枝、剥芽，结合修剪，去除病枝、枯枝,做好树木加固支撑。风害后倾斜树木应及时扶正。挖松倾斜反向面的土，树冠相应疏枝。扶正树木，加土夯实,固定树身。

1.6.4 冬季极端气候时，应做好树木防寒、防雪工作。秋季少施氮肥，增施钾肥，增加植物抗寒性。根颈部加土，略呈馒头形，确保根颈部不受冻。及时对枝条过密，尤其是树冠浓密常绿乔灌木疏枝。对易断裂枝条进行支撑。及时清除过厚积雪。

1.6.5 冬季越冬需要防寒的树木，宜采用地面覆盖、包扎树体和树干涂白等防护措施。包扎树的材料可采用草绳或其它透气材料。

1.6.6 树木树干涂白应于立冬前完成，树木涂白剂应稀稠均匀，涂白高度一致，不抛、洒、滴、漏；乔木及行道树涂白高度在 1.3 米左右，灌木涂白高度在 1 米左右。

1.6.7 涂白剂推荐配方为：生石灰 8kg，硫磺 1kg，食盐 1kg，动(植)物油 0.1kg，热水 18kg。配制方法：先用热水将生石灰与食盐溶化，然后将石灰乳和食盐水混合，加入硫磺和油脂充分搅匀即成。

1.6.8 长势衰弱树木应采取复壮措施：修平断枝、枯枝，清理创口，消毒防腐；改良土壤立地条件，清理修补树洞；枯烂树身应做支撑。

3.7 切边和留积水穴

1.7.1 绿地内的树木应视情况和需要，在树木根部外 20-50cm 处切边或留出积水穴，宽度和深度不超过 15cm。

1.7.2 切边和积水穴应流畅圆润，其内种植土应细碎平整。

3.8 复壮、补植与调整

1.8.1 长势衰弱的树木应采取复壮措施。修剪断枝、枯枝，清理创口，消毒防腐；改良土壤条件，清理修补树洞；枯烂树身应做支撑或伐除更新。

1.8.2 树木长势衰弱且濒临死亡的，应进行复壮；无复壮价值的，应及时更换。

1.8.3 树木因土壤污染造成长势不良且濒临死亡的，树木更换前应换土。

1.8.4 树木因栽植过密，缺乏光照和生长空间而造成长势不良的，原则上应移植或疏除。

1.8.5 抽稀植株应遵行“留大去小、留强去弱”的原则，并注意保持与周围环境的协调。

1.8.6 死树需连根挖除；抽稀、挖除死树所留下的空穴应及时填平。

1.8.7 移除和更换苗木时，应重视对周围植物的保护。

1.8.8 树木的补植和调整应规范手续，有专门台帐记录。

2、行道树

养护管理内容包括：浇灌与排水，整形与修剪，病虫害防治，松土与除草，施肥，支撑、防护与涂白，切边和留积水穴，树池管理，复壮、补植与调整等。

2.1 浇灌与排水

参照 1.1 执行。对于种植了书带草、色块等地被植物的树穴，浇水时应先对树穴进行打洞，以浇透为宜；对于未种植地被植物且土壤严重板结的树穴，浇水前应对树穴进行松土。浇水时间应避开行人、车辆上下班高峰期间及夏季高温时段。

2.2 整形与修剪

2.2.1 行道树的树冠应保持完整，分叉点一致，并依据树种、栽植地点的架空线路及交通状况等选择适宜的树形，净空高度应大于 4 米。在无机动车辆通行的道路或狭窄的巷道，以及种植上方没有架空线路时，宜采用中央领导干形或自然树形。主干道及一般干道上，宜采用杯状形、自然开心形。同一条道路修剪手法应一致，树冠圆整，树形美观，骨架均匀，通风透光。

——杯状形行道树的整形。在主干一定高度处留 3-5 个主枝向四面均匀配列，各主枝与主干的角度约 45 度，在各主枝上适当留二级分枝，在二级分枝上留三级分枝，依次类推，即形成杯状形树冠，常在法桐、国槐行道树采用。定干高度通常为 3-3.5m，在其截干顶端均匀地保留三个主枝，在壮芽处进行中截，冬季可在每个主枝中选两个侧枝短截作为二级分枝；次年冬季，在二级分枝上选两个枝条短截为三级分枝，则可形成“三股六叉十二枝”的杯状形造型。剪口留外向芽，主干延长枝选用角度开张的壮枝。在选留枝条和选取剪口部位时，必须要把握二级分枝弱于主枝、三级分枝弱于二级分枝。

——自然开心形行道树的整形。不留中央领导干而留多数主枝配列四方，在主枝上每年留出主枝延长枝，并于主枝侧方留出二级分枝、三级分枝，二、三级分枝应处于主枝间的空隙处。以香樟、楝树行道树为例，定干高度通常在 2.5-3m 之间。主干达到要求高度后，宜在主干顶部留 3-5 个主枝并短截，剪口处留内向芽。翌年，及时抹除主干、主枝上的萌芽，每个主枝上只留向上生长的枝条 2-3 个，并短截，依此即可形成斜向上的枝干结构。

——中央领导干形行道树的整形。留一强大的中央领导干，在其上配列疏散的主枝。以雪松、马褂木、银杏行道树为例，当栽植苗为截干苗时，采用接干法，即在主干顶部选一个生长健壮、较直立的侧枝作为主干延长枝培养，剪除角度小、对主干延长枝有竞争力的枝条。冬季，视主干延长枝的生长情况采取适当修剪措施，若其生长健壮，只需疏除过密、交叉的侧枝，翌年任其自然生长，及时短截与主干延长枝产生竞争的侧枝，即可形成有中央领导干的树冠；若其生长较弱，应从基部剪除全部侧枝，并将主干延长枝短截，翌年，再选一健壮直立的侧枝作为主干延长枝培养，直至树冠成形。

——成形树生长季节修剪。选用轻剪或疏除的办法，及时对干枯枝、病虫枝、细弱枝、下垂枝、交叉枝、空中挂枝等进行修剪；同时兼顾树枝与路灯、供电线路、交通指示牌、周边建筑屋檐等之间的关系，做到上不挂各类线路、下不妨碍交通、旁不影响建筑。

——冬季回缩修剪。为降低行道树顶端优势位置，促多年生枝条基部更新复壮，可采用冬季回缩修剪方法。以老龄法桐为例，回缩时间在每年的12月至次年的2月，可结合冬季修剪同步进行。对较大的树枝和树干修剪时，可采用分步作业法，即先在离要求锯口上方20cm处，从枝条下方向上锯一切口，深度为枝干粗度的一半，从上方将枝干锯断，留下一条残桩，然后从锯口处锯除残桩，以避免枝干劈裂。回缩后及时对锯口用20%的硫酸铜溶液消毒，最后涂上保护剂(保护蜡、调和漆等)，以起到防腐防干和促进愈合的作用。

2.2.2　剥芽。行道树生长季节要经常剥芽，不同树种剥芽次数及剥芽部位存在一定的差异。法桐等落叶树通常在每年的4月下旬起，每半月一次，至10月中旬基本结束；香樟等常绿树木一般在每年的5月起，一月三次，芽长不应超过6cm。剥芽时不应倒拉，以免伤及树皮。

2.2.3 清除死膀及枯枝。行道树由于受生长空间的限制，至一定年份容易形成荫梢现象，并产生枯枝，加上修剪切口常年受风吹雨淋极易产生死膀。日常养护除结合修剪工作外，应在每年台风及梅雨季节来临时，及时清除，并对新产生的截面切口，涂抹防腐剂。

2.3 病虫害防治

2.3.1 单株行道树枝叶受害率应小于8%，树干受害率应小于3%。

2.3.2 行道树病虫害可通过喷药、捕杀、挖蛹、刮树皮、树干涂白等方法进行防治。行道树病虫害防治重点需做好天牛蛀干害虫、刺蛾、重阳木锦斑蛾及红蜡蚧等食叶害虫及藤壶蚧等各类蚧壳虫的防治。病虫枝、干、叶应集中销毁。其中，天牛防治应在每年的6月下旬开始，主要采用人工捕捉，并在虫粪口涂塞粘有敌敌畏等农药的棉花，或在树干喷绿色威雷杀虫剂等方法，该项工作应延续至每年的9月份，通常每半月一次；刺蛾通常在每年的六月至九月发生,主要采用药物防治及生物防治；各类蚧壳虫应从每年的5月开始监控，抓住若虫孵化期，采用喷施花保、吡虫啉等药剂防治，大型乔木错过若虫期还可采用树体针剂来达到防治效果；重阳木锦斑蛾在每年的6-11月发生，主要采用灭幼脲、高效氯氰菊酯、甲维盐等药剂喷雾防治。冬季可采用树干涂白、挖蛹、刮树皮等方法，以消灭各种越冬虫源，病虫枝、干、叶应采用集中火烧或深埋等办法，以减轻次年害虫危害。

2.4 施肥

行道树施肥分基肥、追肥二类。基肥一般在冬季进行，追肥以根部穴施复合肥为主。一般每年施肥两次，条件限制时每年至少施追肥一次，每次每株平均施肥1kg左右。对于穴

施确有困难的，应采取液态肥树干注射、地面打孔或使用棒肥等方法进行。

2.5 支撑、防护与涂白

2.5.1 支撑。行道树树干基本挺直，倾斜度 10 度以上的树应小于 1%。幼年行道树，应设立支柱进行加固，当出现机械车辆撞击或台风侵袭造成树木严重倾斜时，可切除部分长根，进行重植。成年行道树出现上述情况时，应采取平衡树冠法，即对向一侧倾斜的树冠进行重截，并设立支撑物向其相对方向进行支撑。对倾斜老树应逐年控制倾斜度，并扶正、支撑。

2.5.2 防护与涂白。每年的初冬，对行道树进行根际培土、主干包扎、涂白等抗冻处理。发生枝叶积雪应及时清除，有倒伏危险的树木应立支撑保护。出现树洞应及时修补、封实，以防止腐朽进一步扩大。台风季节，应做好行道树抗风暴的预防工作，根据树木的实际情况，采取立支柱、绑扎、覆土、扶正、疏枝、打地桩等综合措施；一旦风暴来临，应及时检查，发现问题，妥善处理。对于严重倒伏、就地种植难以成活的树木，应将树冠重剪后送苗圃种植养护。

2.6 补植

2.6.1 行道树出现枯死，种植期间应及时补种，非种植期间（5 月至 9 月）应及时连根挖除并填平树穴。

2.6.2 补植树木应选用同品种、同规格的大苗，原则上常绿乔木胸径不超过 12 厘米，落叶乔木胸径不超过 15 厘米。要加强养护，确保成活。

4.7 其它养护

行道树树穴形式应保持统一，盖板或覆盖物完整，无空缺、垃圾及杂草；种植地被的树穴，地被生长良好。

松土与除草、切边和留积水穴、复壮与调整等养护内容，参见 1 树木（乔木、灌木）的对应内容。

3、古树名木和古树后续资源

针对古树名木和古树后续资源（以下简称古树）生长环境的变化和古树生长的特点，实现科学管理和养护。参照 3 树木的要求，对古树进行日常养护管理，并做好控制生长环境、防护与支撑、复壮等养护管理工作。

3.1 控制生长环境

3.1.1 应处理好古树与周围其它植物之间的关系。除对古树生长有利的部分植物可适量保留外，必须对古树周围生长的阔叶树、速生树、杂灌木和杂草进行控制。

——在松柏类古树周围严禁种植核桃树、接骨木、榆树，以避免对其生长产生抑制作用。可适量保留壳斗科树种如栎、槲等，以利菌根菌的活动，促进古树生长。

——在坡林地环境生长的古树，应有下木和地被植物伴生的自然生态环境。应对坡坎进行加固，防止水土流失；平地古树林地可适时适地栽种豆科等伴生地被植物。

3.1.2 应保持古树周围环境的清洁。

3.1.3 古树浇灌不宜使用再生水。

3.1.4 古树的病虫害防治工作参照 3.3 执行。

3.2 防护与支撑

3.2.1 应因地制宜地设置围栏保护古树。一级古树及生长在公园绿地或人流较大、易

受毁坏的二级古树名木应设置保护围栏，围栏与树干距离不得少于 2 米。特殊条件下无法达到 2 米的，以人接触不到树干为最低要求。

3.2.2 在古树保护范围内，禁止动土或铺砌不透气材料。对处于施工范围内的古树，必须事先在其保护范围边缘采取保护措施。

3.2.3 在古树根系分布范围内，严禁设置临时厨房或厕所等有污染气体、液体的设施和排放污水的渗沟；严禁在树下堆放污染古树根系、土壤的物品，如石灰、撒过盐的积雪、人粪尿、垃圾、废料、污水等。

3.2.4 严禁在树体上钉钉子、绕铁丝、拴挂杂物或作为施工的支撑点。严禁攀折、刮蹭和刻划树皮等伤害古树的行为。

3.2.5 古树名木应保持其原貌，对枯枝、树洞等应采取防腐处理。需修剪的应制定修剪方案，报主管部门批准后实施。古树树体上的伤疤或空洞应及时填充修补，防止进水腐烂。

3.2.6 古树树体及大枝有倾倒、劈裂或折断的可能时，应及时采取加固或支撑等保护措施。

3.2.7 对高大树体应安装避雷装置，以防雷击。

3.3 复壮

古树复壮要吸收和运用新的研究成果，制定科学合理的技术方案，并经专家论证，按照规定程序审批后，在园林部门监督下由专业部门实施。

4、绿篱、模纹、色块、球类和其它造型植物（灌木类）

养护管理内容包括：浇灌与排水、整形与修剪、病虫害防治、除草与切边、施肥、补植等。

4.1 浇灌与排水

4.1.1 根据气候、土壤墒情、植物习性等适时、适量浇灌，每年浇水不少于 20 次。5 月至 10 月期间，连续 7 天无降雨应浇透水 1 次，冬季休眠前浇防冻水至少 1 次，道路机非隔离带绿化应适时冲淋去尘。

4.1.2 土壤含水量应保持在 70%左右，叶片萎蔫时应及时浇水。

4.1.3 每年春季树木萌发前要浇春水至少 1 次，冬季休眠前浇防冻水至少 1 次。夏季浇水适宜在清晨，冬季浇水适宜在中午。

4.1.4 暴雨、梅雨季节应开沟排水，防止积水。根部积水应及时排出，耐涝性差的树木应该在 2 小时内排除积水，低洼易积水处应设置排水沟。

4.1.5 开花期前应适当增加浇水量。

4.2 整形与修剪

4.2.1 绿篱、模纹、色块、球类和其它造型植物（灌木类），应按原设计的造型或规定的形状和高度修剪。以生长期修剪为主，休眠期修剪为辅，无缺株、枯枝，残花率应小于 3%。每年应修剪 8 次以上，4 月下旬至 10 月中旬，每 3 周左右修剪 1 次。

4.2.2 规则式绿篱、模纹（色块）修剪，应保持顶部和基部水平，做到无断层、无缺口、无光秃，轮廓线应流畅、柔和；两个品种以上连片种植时，修剪时应注意相互间衔接，保证平顺缓和过度。

4.2.3 自然式绿篱修剪，轮廓线应自然丰满。幼年以定干整形为主，成年以促进开花

和结实为主。

4.2.4 规则式绿篱修剪后新梢生长超过 10cm 时，应进行第二次修剪，红叶石楠等色叶植物应在新梢木质化后修剪

4.2.5 植株生长过密或病虫害发生严重的应及时进行疏枝修剪。

4.2.6 当生长高度影响景观效果或影响交通安全时，宜在休眠期进行强度修剪。

4.2.7 造景树修剪以及时修剪、长枝短截、密枝疏剪为修剪基本原则。松类树种在芽刚萌发时摘心、摘芽，控制新枝长度，以保持优美的树姿。

——摘心。造景树应控制其生长高度，促使侧枝平展，可摘去其枝梢嫩头。

——摘芽。造景树在其干基或干上生长出许多不定芽时，应随时摘除，以免萌生叉枝，特别是榆树，易产生不定芽，更应注意摘芽。

——摘叶。观叶造景树通过摘叶措施，可使树木一年发几次新叶，鲜艳悦目，提高其观赏效果。

——修枝。修枝方式应根据树形来确定，如云片状树枝，将枝条修剪成平整状。对于萌发力强的树种，以修剪为主。修剪时，首先将平行枝、交叉枝、重叠枝、对生枝、轮生枝等进行疏剪或结合攀扎进行改造。当留下的枝干培养到粗度适合时，就可进行强度的剪截，使生出第二节枝，待第二节枝长到粗度适合时，又加剪截，依次第三、第四节，如此施行。一般第一枝上留两个小枝，一长一短，经多年修剪后则枝干苍劲有力，逐步形成树冠。

——攀扎。松柏类及萌发力弱的树种，一般以攀扎为主。即通过金属丝或棕丝等攀扎材料，将树木枝干弯曲成各种形状。

金属丝法。一般选用 14-24 号金属丝（根据所攀扎枝干的粗度选用）。攀扎时，先将金属丝一端固定在枝干的基部或交叉处，然后紧贴树皮徐徐缠绕，使金属丝与枝干约成 45 度角。如要将枝干向右扭旋下弯，金属丝则按顺时针方向缠绕，反之，则按逆时针方向缠绕。注意边扭边弯曲，才能使金属丝紧贴树木，同时枝干也不易断裂。对石榴、红枫等一些皮薄易受损伤的树种，可先用麻皮包卷枝干，然后再攀扎金属丝。对于两根基部相差不远的侧枝，可使用一根金属丝缠绕。 在一根枝上如有重复的金属丝缠绕时，须注意缠绕方向的一致，尽量避免交叉。

棕丝扎法。先将棕丝捻成不同粗细的麻绳，将棕绳的中段缚住需弯曲枝干的下端（或打过套结），将两头相互绞几下，放在需要弯曲的枝干的上端，打一活结，再将枝干徐徐弯曲至所需弧度，收紧棕绳打成死结，即完成一个弯曲。一般弯曲不宜过分，否则易失去自然形态。棕丝攀扎的关键在于掌握好力点。要根据造型的需要，选择下棕与打结的位置。棕丝绑扎的顺序：先扎树干，后扎枝叶；扎枝叶时，先扎顶部后扎下部；每扎一个部分时，先扎大枝再扎小枝；扎根枝（干）时，从基部到梢部。无论采用金属丝或棕丝绑扎，一般要在一年以后拆除。

——雕凿。对于松柏类及体量较大的造景树，为了显示树木苍古，有时可用锋利的工具对树干进行雕凿，并剥去部分树皮，甚至将树干劈去一半，但不可露出人工斧凿痕迹。

——遮荫。一些喜荫的造型树木，如罗汉松、五针松等，在夏季高温强光下，应采取遮荫措施。

4.2.7 修剪下来的枝、叶等废弃物，应及时清运，保证环境整洁；有病虫害的枝、叶

等应及时集中进行无害化处理，防止病虫害蔓延。

4.3 病虫害防治

参照 1.3 执行。

4.4 除草和切边

4.4.1 除草应除早、除小，及时去除大型恶性杂草及杂树，其它杂草控制在不影响景观效果的范围内。杂草、杂树不得高于绿篱、模纹（色块）植物；造型灌木上应及时去除大型蔓性藤本杂草。杂草以人工拔除为主，适当采用生物防治、化学防治措施，每年清除杂草 15 次以上，其中，5 月至 10 月期间，每 15 天要清除杂草 1 次。

4.4.2 绿篱、模纹、色块、造型灌木边缘，与地被、草坪结合处应进行切边处理，宽度和深度以 15cm 为宜。

4.4.3 切边应流畅圆润，其内种植土应细碎平整。

4.4.4 及时清运杂草，保证环境整洁。

4.5 施肥

4.5.1 视植物生长状况，适时、适量进行施肥。

4.5.2 提倡使用有机肥和复（混）合肥料。

4.5.3 每年施基肥不少于 1 次，追肥不少于 3 次。花灌木品种应适当增加施肥次数。

4.5.4 基肥施用量为 0.5kg/㎡；施追肥一般按 0.5%-1%浓度的溶解液施用，肥料施用量不超过 30g/㎡。

4.5.5 撒施化肥后应及时充分浇水，肥料不得粘在花、叶上，以免灼伤叶片。

4.6 补植

4.6.1 绿篱和造型灌木死亡、缺株或空秃面积大于 0.5 ㎡后应进行补植。

4.6.2 补植的植物应与原植物品种和规格接近。

4.6.3 落叶植物补植应该植物落叶后土壤结冻前进行；常绿植物补植应在土壤解冻后，新芽萌发前进行。

5、水生植物养护

养护管理内容包括：控制水位和换水、清理与分株、病虫害防治、施肥、除草与灭苔等。

5.1 控制水位和换水

5.1.1 及时调整和控制水生植物正常生长水位。苗期水适当，保持浅水层，分蘖期浅水勤灌，后期适时排水。漂浮植物须保持足够的水深使其漂浮；沉水植物水深必须超过植株，使茎叶自然伸展；水边植物保持土壤湿润、稍呈积水状态；挺水植物须保持 50-100cm 左右的水深；浮水植物水位高低须依茎梗长短调整，使叶浮于水面呈自然状态。

5.1.2 为避免蚊虫孳生或水质恶化，当用水发生混浊时，必须换水，夏季则须增加换水次数。

5.2 清理与分株

5.2.1 不耐寒而干枯的水生植物，应在冬季枯黄后清除泥上部分。

5.2.2 多年生耐寒水生植物，应在每年 2 月底新芽长出前剪除泥上部分。

5.2.3 及时清除枯枝残叶及杂物。

5.2.4 因病虫害等原因死亡的植株应及时清理。

5.2.5 同一水池中混合栽植各类水生植物，必须定时疏除繁殖过快的种类，以免覆满水面，影响其它水生植物的生长。

5.2.6 浮水植物过大，叶面互相遮盖时，必须进行分株，一般 3 至 4 年分 1 次株。

5.3 施肥

5.3.1 注重早期施肥，施足基肥，春、秋各进行一次追肥，尽量利用低水位时补肥。

5.3.2 施肥不应污染水质，合理配置氮、磷、钾。

7.3.3 盆栽水生植物应在冬季连盆拿出水面，并在开春移入水池前 10 天补施 1 次基肥，待其新叶长出后再移入水中。

5.4 病虫害防治

5.4.1 每年防治病虫害 3 次以上，其余参照 3.3.1 执行。

5.4.2 水生植物的病害主要可分为侵染性病害与非侵染性病害。形成致命性危害的一般为侵染性病害，由于病原微生物引起的如真菌、细菌、病毒、线虫等，具有传染性，危害极大。在植物生长期应加强菱白绢病、睡莲蚜虫、荷花茎腐病、褐斑病、黑斑病、莎草科植物根线虫病、芡实真菌性病害、水仙线虫病、水竹芋叶斑病等病虫害防治。

5.4.3 建立病虫害防治网络，及时进行预测预报，并做好台帐记录。

5.5 除草与灭苔

应在早春植物萌芽前对水生杂草和青苔进行物理防治或适当的化学防治。

6、攀援植物（垂直绿化）

养护管理内容包括：浇灌与排水、修剪与理藤、病虫害防治、施肥、补植、藤架管护等。

6.1 浇灌与排水

6.1.1 根据气候条件、植物习性和长势情况进行浇水。

6.1.2 夏季浇水适宜在清晨和傍晚，冬季浇水适宜在中午。

6.1.3 生长季节应松土保墒，土壤含水量应在 65% — 70%范围。

6.1.4 连续 15 天无降雨的情况下，气温在 10-25℃时，每半月至少浇水 1 次；气温在 25℃-35℃时，每周至少浇水 1 次；气温在 35℃以上时，每周至少浇水 2 次；冬季浇水每月不少于 1 次。其中高架悬挂植物，气温在 25℃-35℃时，每两天浇水 1 次；气温 35℃以上时，1 天应浇水 1 次。

6.1.5 梅雨和暴雨季节应及时排除积水。

6.2 修剪与理藤

6.2.1 在生长季节应进行理藤、造型，以逐步达到满铺的效果，定期检查绑扎物以防脱落。

6.2.2 多年生藤本应定期翻蔓，清除枯枝，疏除老弱藤蔓。

6.2.3 修剪宜在 5 月、7 月、11 月或植株开花后进行。

6.2.4 对枝叶稀少的植株可通过摘心促进分枝；未完全覆盖的植株应短截空隙周围枝条，促生副稍。

6.2.5 部分徒长枝长度达 15 — 30 cm 时应抑制生长；对长势过密的植株适当疏剪重叠

枝控制厚度；2 年以上的植株应疏减上部枝叶，并适当疏剪下部枝叶以减少枝条重叠；对生长势衰弱的植株应进行重剪促进萌发。

6.2.6 枝叶过密以及立地条件差的垂直绿化应疏枝、绑扎。

6.3 病虫害防治

参照 1.3 执行。

6.4 施肥

6.4.1 每年冬季应施 1 次有机肥。生长期应施追肥，每 3 个月施肥一次，以复合肥为主。吸附类藤本应叶面施肥。

6.4.2 新栽苗在栽植后两年内宜根据生长势进行追肥。

6.4.3 生长较差、恢复较慢的新栽苗或要促使快长的植物可用生长激素或根外追肥等措施。

6.5 补植

6.5.1 植物死亡、缺株面积超过 0.5m2 或影响整体攀爬、垂挂效果的，必须进行补植。

6.5.2 落叶植物补植应在植物落叶后土壤结冻前进行；常绿植物补植应在土壤解冻后，新芽萌发前进行。

6.6 藤架管护

6.6.1 藤架要牢固，不变形、无损毁。应定期对棚架、挂网等攀援设施进行检查，桥墩外包裹网片每月应检查一次，高架悬挂花槽和支架每半月应检查一次，发现问题立即加固或更换。

7、竹类植物养护

养护管理内容包括：浇灌与排水、断鞭与疏除、病虫害防治、松土与除草、施肥等。

7.1 浇灌与排水

7.1.1 浇水应根据竹子生物学特性、长势、季节和土质状况，做到适地、适时、适量浇灌，确保生长期内无萎蔫现象。每年浇水 6 次以上，春季竹子萌发前要浇春水至少 1 次，冬季休眠前浇防冻水至少 1 次，遇到持续干旱的黄梅天，应浇行鞭水。

7.1.2 根部积水应及时排出。耐涝性差的竹子应在 6 小时内排除积水，低洼易积水处应设置排水沟。

7.1.3 水源不得含有毒有害物质，提倡使用中水、雨水和河水浇灌。

7.2 断鞭与疏除

7.2.1 竹林新、老竹生长比例恰当，每经过 3 — 5 年，应深翻、断鞭，将 4 年生以上的老鞭及每年砍伐后的竹蔸挖出。

7.2.2 竹林应加强抚育管理，保留适当密度，使竹林通风透光、生长健壮，无枯死竹。

7.2.3 竹林过密应适当间伐或间移，使留竹分布均匀，并及时用土杂肥回填土坑，竹林应于每年初冬适量培土。

7.2.4 间伐应在晚秋或冬季进行，间伐以保留 4、5 年生以下立竹，去除 6 年以上，尤其是 10 年生以上老竹的原则进行。

7.3 病虫害防治

7.3.1 参照 1.3.1 执行。

7.3.2 竹类植物生长期，应注意防治竹竿锈病、竹丛枝病、竹煤污病、竹黑粉病等病害，以及竹茎扁蚜、竹蝗、舟蛾、毒蛾等害虫。冬季应加强园地清洁，减少越冬病菌和虫卵数量。

7.3.3 建立病虫害防治网络，及时进行预测预报，并做好台帐记录。

7.4 松土与除草

7.4.1 除 2 — 4 月外，其他季节应及时清除竹园危害性杂草。

7.4.2 每年应松土 1 次，松土应于 6 月—7 月进行，深度不小于 15cm，竹鞭不得裸露。

7.4.3 松土时应及时除去林内老鞭和竹篼、杂草、石块。

7.5 施肥

7.5.1 全年应施基肥 1 次，追肥 1 — 3 次。

7.5.2 冬季施肥应以酸性有机肥为主；春夏季追肥适宜施用尿素等速效肥，即 3 月、6 月、9 月,每次宜 15-23g/m2。

7.5.3 提倡林下种植耐荫绿肥，锄下的嫩草宜埋入土中。

8、多年生地被植物（含花镜）

养护管理内容包括：浇灌与排水、修剪与疏除、病虫害防治、除草与切边、施肥等。

8.1 浇灌与排水

8.1.1 浇水应视土质状况、植物习性和生长情况及时浇灌，土壤含水量应保持在 50%-60%。

8.1.2 连续 15 天无降雨的情况下，气温在 10-25℃时，每半月至少浇水 1 次；气温在 25℃-35℃时，每周至少浇水 1 次；气温在 35℃以上时，每周至少浇水 2 次；冬季浇水每月不少于 1 次。

8.1.3 浇水必须湿透根系层，浸湿土层应大于 5cm。

8.1.4 沙质土壤应勤浇水，粘质土壤应合理浇水。

8.1.5 肉质根花卉应少浇水，草本花卉应勤浇水。

8.1.6 营养生长和生殖生长时应多浇水，盛花期可少浇水。

8.1.7 根部积水应及时排出，耐涝性差的地被应该在 6 小时内排除积水，低洼易积水处应设置排水沟。

8.1.8 水源不得含有毒有害物质，提倡使用中水、雨水和河水浇灌。

8.2 修剪与疏除

8.2.1 应按照原设计意图、景观需要和生长状况，及时对生长过密、过高植物进行疏除或修剪，对影响景观的干枯枝叶进行清除。

8.2.2 常见的整形修剪手法有摘心、除芽和修枝。

8.2.3 摘除枝梢顶芽，促进分枝生长，防倒伏。

8.2.4 剥除过多的腋芽，促使开花大而充实。

8.2.5 剪除徒长枝、残花、枯枝、病虫枝和生长过旺枝条，保证最佳景观效果。

8.2.6 宿根花卉每 3-5 年可重新分株复壮，翻种 1 次。

8.3 病虫害防治

8.3.1 每年防治病虫害 5 次以上，枝叶受害率小于 3%，其余参照 3.3.1 执行。

8.3.2 应重点防治地下害虫及食叶害虫。

8.3.3 建立病虫害防治网络，及时进行预测预报，并做好台帐记录。

8.4 除草与切边

参照 4.4 执行。

8.5 施肥

8.5.1 施肥应根据土质状况、植物品种和生长状况适时适量施肥。

8.5.2 休眠期施基肥，生长期施追肥，花灌木花前、花后补施花肥。越冬休眠前 1 个月至 2 个月宜至少追肥一次。

8.5.3 基肥应采用腐熟有机肥，追肥应以复合肥为主。

8.5.4 施肥量应视植物品种、生长情况和设计意图而定。一般情况下，基肥施用量 0.5kg/㎡，追肥施用量不超过 30g/㎡。

9、 一、二年生草花

养护管理内容包括：浇灌与排水、修剪与疏除、病虫害防治、除草与切边、施肥等。

9.1 浇灌与排水

参照 8.1 执行。

9.2 病虫害防治

参照 8.3 执行。

9.3 松土与除草

9.3.1 草花换茬间隔期，土壤应进行翻挖、平整和消毒，但间隔期不得超过 7 天（遇阴雨天顺延）。

9.3.2 表层土壤保持疏松，踩踏板结后应及时松土。

9.3.3 杂草应控制在不影响景观效果范围内。

9.3.4 除草应除早、除小，杂草需连根拔出。

9.4 施肥

9.4.1 视植物生长状况，适时、适量进行施肥。

9.4.2 草花更换后需每月追肥 1 次。施肥可采用撒施和喷施。肥料可采用复合肥，施肥量不少于 15g/m2。

9.4.3 花卉花蕾露色前、后适当施追肥，盛花期后不宜施肥。

9.5 补植、换茬

9.5.1 缺株面积超过 0.5m2，必须进行补植。补植草花应同品种同色系。

9.5.2 及时清除残花，当残花量大于 50%，必须进行换茬。换茬间隔期间不得超过 7 天（遇阴雨天顺延）

9.5.3 草花换茬次数根据绿地等级而定，一级绿地不少于 6 次/年，二级绿地不少于 4 次/年。新换草花的开花率需达到 30%以上。

9.5.4 草花盛花期的开花率应在 85%以上，种植密度以黄土不裸露为宜。

10、草坪

养护管理内容包括：浇灌与排水、修剪、病虫害防治、除草与切边、施肥、追播、复壮等。

10.1 浇灌与排水

10.1.1 应根据立地条件、季节差异、草坪习性和生长状况及时浇灌，土壤含水量应保持在50-60%范围。当叶片发生萎蔫时，应及时浇水，每年浇水至少10次以上。每年春季草坪萌发前要浇春水至少1次，冬季休眠前浇防冻水至少1次，5月至10月期间，连续15天无降雨应浇透水1次。

10.1.2 浇水必须湿透根系层，浸湿土层应大于5cm；沙质土壤应勤浇水，粘质土壤应合理浇水。

10.1.3 浇水必须湿透根系层，浸湿土层应大于5cm。

10.1.3 雨后积水应及时排除，积水时间不能超过1小时。

10.1.4 绿地内应逐步完善喷灌或滴管系统。

10.2 修剪

10.2.1 草坪应定期修剪，修剪高度应当一致，边缘整齐。要根据暖季型草坪、冷季型草坪和混播草坪的不同生长习性，及时进行修剪。一般情况下常州地区每年修剪15次以上，每年草坪越冬前应重修剪1次，5-10月期间，每10-15天应修剪1次。一般草坪和杂草型草坪每年应修剪5次以上，越冬前应重修剪1次。

10.2.2 草坪生长季节应采用条纹状交叉修剪方式，按1/3原则进行适时修剪。冷季型草坪留茬高度不超过6-7cm，暖季型草坪留茬高度不超过4-5cm。当草坪实际高度超过额定高度1/3时，应进行修剪。混播草坪的低修剪应根据气候条件，在2月底至4月上旬间进行，降低留茬高度，以确保暖季型草坪出芽。

10.2.3 修剪机具刀刃必须锋利，剪口应无撕裂现象。

10.2.4 雨后或叶面有露水或刚浇水的草坪不宜修剪。

10.2.5 修剪后，草屑应及时清理，确保工完场地清。

10.3 病虫害防治

10.3.1 每年防治病虫害5次以上，特别是地下害虫。草坪整体受害率应小于5%，其余参照3.3.1执行。

10.3.2 春秋季节应注意防治刺吸类害虫如蚜虫、飞虱、叶蝉等，应注意白粉病、锈病、褐斑病等病害的预防；高温季节应注意蛴螬、斜纹夜蛾、淡剑夜蛾、草地螟等害虫，多雨季节应注意腐霉病、粘菌、霜霉病等病害。

10.3.5 建立病虫害防治网络，及时进行预测预报，并做好台帐记录。

10.4 除草与切边

10.4.1 除草参照6.4执行

10.4.2 与树木交界处，边缘应进行切边处理或留出积水穴，宽度宜20-50cm，深度宜10cm。

10.5 施肥

10.5.1 根据草坪品种、长势情况和气候条件进行施肥。

10.5.2 草坪越冬期宜施有机肥料，平时宜薄肥勤施。

10.5.3 施用量为有机肥每年宜1kg/m2，复合肥每月宜15g/m2 —20g/m2。

10.5.4 施肥方法可采用颗粒撒施、叶面喷施和灌溉施肥。

10.5.5 肥料撒施后应立即充分浇水，以免化肥灼伤叶片。

10.6 追播

10.6.1 混播草坪应在 9 月下旬至 10 月上中旬追播冷季型草坪。

10.6.2 播籽前应进行低修剪，留茬高度应低于 3cm。

10.6.3 冷季型草坪播种量应为 20g/m2 — 25g/m2，种子纯度 98%以上，播种要均匀。

10.6.4 播种后必须均匀喷水保持土壤湿润，出苗后正常养护。

10.7 复壮

10.7.1 当枯草层增厚，土层通气性差，空秃严重，杂草明显，必须复壮更新，每 3-5 年 1 次。

10.7.2 枯草层可采用疏草机或钢齿耙消除；应用打孔机打孔改善土壤通气性；结合打孔增施有机肥、复合肥,并适当覆黄沙改良表层土壤。

10.7.3 草坪高低悬殊出现秃斑或成片杂草侵入,在采取相应的平整除草措施后用同类草籽或草皮修补。

三、常州市城市绿地（行道树）养护分级管理质量标准

管护类别		一级管护绿地	二级管护绿地	三级管护绿地	四级管护绿地
园林植物管护	乔木	生长健壮，树冠完整，树形优美。 分枝点合适，无枯枝死杈；主侧枝分布匀称、数量适宜；修剪及时、合理，内膛不乱，通风透光。树木不歪斜（造型树木除外）。叶片大小、颜色正常，无黄叶、焦叶、卷叶。 无缺株、死株。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2%，地下害虫≤2 头/m^2。	生长正常，树冠完整，树形较优美。 分枝点较合适，基本无枯枝死杈；主侧枝分布匀称、数量较适宜；修剪及时、合理，内膛不乱，通风透光；树木基本不歪斜（造型树木除外）。叶片大小、颜色正常，无明显黄叶、焦叶、卷叶。 基本无枯死株。基本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5%。	生长正常，树冠完整。 无明显枯枝死杈；主侧枝分布匀称、数量较适宜；修剪合理；树木无明显歪斜（造型树木除外）。叶片大小、颜色正常，有黄叶、焦叶和卷叶的株数不超过 10%，正常叶片保存率在 85%以上。 无明显枯死株。无明显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10%。	有完整景观效果。 无明显枯枝死杈；修剪合理；树木无明显歪斜（造型树木除外）。叶片大小、颜色正常，有黄叶、蕉叶和卷叶的株树不超过 15%，正常叶片保存率在 80%以上。
	行道树	树形完整、树冠舒展，分枝点偏差在正负 10cm 内；保留 3 级及以上分枝，长势良好，无徒长枝、病虫枝、交叉枝、重叠枝、下垂枝、扭伤枝、萌蘖枝、枯枝以及烂头等。树穴有平整盖板或种植地被植物、覆盖植物树皮碎屑，黄土不裸露，树穴设施完好。 补植的行道树品种与原行道树一致，规格适宜，一般为：落叶树种的胸径在 15cm 以下，常绿树种的胸径在 12cm 以下。 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2%，地下害虫≤2 头/m2。	树形、树冠舒展，分枝点偏差在正负 20cm 内；保留 2 级及以上分枝，长势良好，无明显徒长枝、病虫枝、交叉枝、重叠枝、下垂枝、扭伤枝、枯枝和烂头以及萌蘖枝等。 补植的行道树品种与原行道树一致，规格适宜，一般为：落叶树种的胸径在 15cm 以下，常绿树种的胸径在 12cm 以下。 基本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5%。	树形、树冠舒展，分枝点偏差在正负 30cm 内；保留 1 级及以上分枝，长势良好，无明显徒长枝、病虫枝、交叉枝、重叠枝、下垂枝、扭伤枝、枯枝和烂头以及萌蘖枝等。 补植的行道树品种与原行道树一致，规格适宜，一般为：落叶树种的胸径在 15cm 以下，常绿树种的胸径在 12cm 以下。 无明显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10%。	树形、树冠舒展，分枝点偏差在正负 40cm 内；长势良好，无明显徒长枝、病虫枝、交叉枝、重叠枝、下垂枝、扭伤枝、枯枝和烂头以及萌蘖枝等。 补植的行道树规格适宜，一般为：落叶树种的胸径在 15cm 以下，常绿树种的胸径在 12cm 以下。 无明显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
	花灌木	花灌木株形丰满，枝叶茂密，开花适时，花后修剪及时合理。 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2%，	花灌木株形丰满，开花适时，花后修剪及时合理。 基本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	花灌木开花适时，花后能够进行修剪。 病虫害防治较及时，被害株率≤10%。	花灌木开花适时。 病虫害防治较及时。

		地下害虫≤2 头/m^2。	株率≤5%。		
	古树名木	古树名木按照国家、省相关要求进行养护，各项养护管理措施到位，植株生长正常，状态良好。			
园林植物管护	绿篱（模纹、色块）等	绿篱、模纹和色块等修剪及时。绿篱线条清晰，同类观赏面规则，整齐一致；模纹和色块线条流畅、主要观赏面圆润饱满，符合设计要求。 枝叶茂密，造型优美。造型树木根据不同的生长特性及时摘心、攀扎。 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2%，地下害虫≤2 头/m^2。	绿篱、模纹和色块等修剪较及时，枝叶茂密，造型优美。 基本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5%。	绿篱、模纹和色块等能定期修剪。 无明显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面积≤10%。	绿篱、模纹和色块等修剪合理。 无明显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
	水生植物	水生植物密度适宜，花期正常、花色鲜艳美观，无干枯叶、残花等。 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2%。	水生植物密度适宜，花期、花色正常，无明显干枯叶、残花等。 基本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5%。	水生植物能够正常生长、开花。 无明显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面积≤10%。	水生植物能够正常生长、开花。 无明显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
	攀援植物	根据不同植物的攀缘特点，及时采取相应的技术措施，生长旺盛。 及时清除枯枝，疏删老弱藤蔓；开花的攀缘植物适时开花。 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2%。	根据不同植物的攀缘特点，能及时采取相应的技术措施，生长良好。 及时清除枯枝，疏删老弱藤蔓；开花的攀缘植物能适时开花。 基本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5%。	开花的攀缘植物能适时开花。 无明显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面积≤10%。	攀缘植物能正常生长。 无明显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
	地被花卉	多年生地被植物（含花境）和露地一、二年生花卉生长健壮，株行距适宜，色彩鲜艳，花期整齐，图案清晰。	多年生地被植物（含花境）和露地一、二年生花卉栽植轮廓较清晰、美观，覆盖率 98%以上。	多年生地被植物覆盖率 90%以上。生长正常，开花适时。 无明显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面积	多年生地被植物生长正常，开花适时。 无明显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

		无缺株、倒伏，残花量不大于 10%。 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2%，地下害虫≤2 头/m2。	无明显残缺、残花、残叶、杂草等，残花量不大于 15%。 基本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面积≤5%，地下害虫≤5 头/m2。	≤10%，地下害虫≤10 头/m2。	
	竹类	竹林保持适宜密度，通风透光、生长健壮、叶色正常，及时清除老鞭、砍伐后的竹蔸、干枯株等。 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2%，地下害虫≤2 头/m2。	竹林保持较适宜密度，通风透光良好、生长较健壮，叶色基本正常，能及时清除老鞭、砍伐后的竹蔸、干枯株等。 基本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5%，地下害虫≤5 头/m2。	竹林生长、叶色基本正常，能定期清除老鞭、砍伐后的竹蔸、干枯株等。 无明显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10%，地下害虫≤10 头/m2。	竹林生长、叶色基本正常。 无明显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
园林植物管护	草坪	草坪外观整齐，边缘线清晰，生长旺盛，草根不裸露；无可视斑秃；生长季节不枯黄，修剪及时，绿地内杂草率≤2%。 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株率≤2%，地下害虫≤2 头/m2。	草坪覆盖率 95%以上，单块斑秃面积不超过 0.2m2 或 10m2 绿地内斑秃面积不超过 3 块；草坪内杂草率≤10%。 草坪绿色期：冷季型草坪不得少于 260 天，暖季型草坪不得少于 170 天。 基本无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面积≤5%，地下害虫≤5 头/m2。	草坪覆盖率 90%以上，单块斑秃面积不超过 0.3m2 或 10m2 绿地内斑秃面积不超过 4 块；草坪内杂草率≤15%。 草坪绿色期：冷季型草坪不得少于 240 天，暖季型草坪不得少于 160 天。 无明显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被害面积≤10%，地下害虫≤10 头/m2。	草坪覆盖率 85%以上，单块斑秃面积不超过 0.4m2 或 10m2 绿地内斑秃面积不超过 5 块；草坪内杂草率≤20%。 无明显可视的病虫危害症状。
	建筑构	外观完整，外貌整洁；设施清洁、完好，设备安全运行；墙面、屋面、地面及时粉	外观完整，外貌较整洁，定期粉刷、清洗；设施清洁、完好，设备安全运	外观完整，外貌较干净；设施干净、基本完好，设备安全运行；墙面、屋面、地面定期进行粉刷、清洗，基本无污染、无渗漏，管道无堵塞、	

园林设施维护	物	刷、清洗；无污染、无渗漏，管道无堵塞及锈蚀；及时维修，无安全隐患。 防火、防雪、防台风暴雨等保护措施落实有效。	行；墙面、屋面、地面及时粉刷、清洗，基本无污染、无渗漏，管道无堵塞、基本无锈蚀；定期维修，无安全隐患。 防火、防雪、防台风暴雨等保护措施落实有效。	无明显锈蚀；常规维修，无安全隐患。 防火、防雪、防台风暴雨等保护措施落实有效。
	假山	假山叠石完整、稳固、安全。禁止攀爬的假山有醒目标志和防护设施；假山周围10m及石缝内无影响安全和景观的杂草、杂物，种植穴不空缺；假山及孤赏石表面无乱涂乱刻痕迹。	假山叠石完整、稳固、安全。禁止攀爬的假山有醒目标志和防护设施；假山周围5m及石缝内无影响安全和景观的杂草、杂物；假山及孤赏石表面基本无乱涂乱刻痕迹。	假山叠石完整、稳固、安全。有禁止攀爬的假山有醒目标志和防护设施；假山周围5m及石缝内无影响安全和景观的杂草、杂物；假山及孤赏石表面无明显的乱涂乱刻痕迹。
	花坛	花坛表面整洁、无破损；叠石花坛的叠石无松动。补缝颜色与石材接近，无明显色差。	花坛表面整洁、基本无破损；叠石花坛的叠石基本不松动。补缝颜色与石材基本接近。	花坛表面整洁、无明显破损；叠石花坛的叠石无明显松动。补缝颜色与石材基本接近。
	雕塑	雕塑结构、基础安全完整。表面清洁无垢，无刻写痕迹。	雕塑结构、基础安全完整。表面基本清洁无垢，无刻写痕迹。	雕塑结构、基础安全完整。表面基本清洁，无明显污垢，无明显刻写痕迹。
	喷泉（水景设施）	设备按照规定检查维护，损坏部件及时更换，确保安全运行； 喷嘴无堵塞，喷涌效果好，景观优良；循环、动力及水位控制设施完好，运行正常。		设备按照规定检查维护，损坏部件及时更换，确保安全运行； 喷嘴基本无堵塞，喷涌效果较好，基本保证景观质量；循环、动力及水位控制设施完好，运行正常。
	栏杆	完整、清洁、无缺损，无刻划痕迹； 竹、木材质无腐朽，金属类材质无锈蚀，无安全隐患。	完整、清洁、无缺损，基本无刻划痕迹； 竹、木材质基本无腐朽，金属类材质基本无锈蚀，无安全隐患。	完整、清洁、无缺损，无明显刻划痕迹； 竹、木材质无明显腐朽，金属类材质无明显锈蚀，无安全隐患。

	桌凳	桌凳表面清洁； 竹木类材料无腐朽，其他类材料无锈蚀。无刻划。安全坚固，无松动，无缺损。	桌凳表面清洁； 竹木类基本无腐朽，其他类材料基本无锈蚀。无刻划。安全坚固，无松动，基本无缺损。	桌凳表面基本清洁； 竹木类无明显腐朽，其他类材料，无明显锈蚀和刻划。安全坚固，无松动，基本无缺损。	
园林设施维护	围墙	外观整洁、完整；墙面、顶面无污染、无渗漏；及时维修，无安全隐患。 防火、防雪、防台风暴雨、防蚁等保护措施落实有效。	外观完整；墙面、顶面基本无污染、无渗漏；定期维修，无安全隐患。 防火、防雪、防台风暴雨、防蚁等保护措施落实有效。	外观基本完整；墙面、顶面无明显污染、基本无渗漏；常规维修，无安全隐。； 防火、防雪、防台风暴雨、防蚁等保护措施落实有效。	
	树穴	侧石及盖板坚固无松动，无缺损；盖板平整，无坑洼、沉陷、倾覆、腐朽、锈蚀；池体整洁。	侧石及盖板坚固无松动，无缺损；盖板基本平整，无明显坑洼、沉陷、倾覆、腐朽、锈蚀；池体基本整洁。	侧石及盖板无明显松动，无明显缺损；盖板基本平整，无明显坑洼、沉陷、倾覆、腐朽、锈蚀；池体基本整洁。	侧石及盖板无明显松动，无明显缺损；池体覆盖到位，基本整洁。
	园路	路面平整，无坑洼破损（小于等于维修率），无面层松动、沉陷、倾覆或面层脱落。伸缩缝嵌缝完好。 路面、路沿、台阶清洁，无垃圾及痰迹。 无障碍通道及应急通道整洁畅通。	路面平整，无坑洼破损（小于等于维修率），无面层松动、沉陷、倾覆或面层脱落。伸缩缝嵌缝基本完好； 路面基本清洁，基本无垃圾、无痰迹。 无障碍通道及应急通道畅通，基本整洁。	路面平整，无明显坑洼破损（不超过维修率 5%），无面层松动、沉陷、倾覆或面层脱落；伸嵌缝无明显漏嵌。 路面基本清洁，无明显垃圾和痰迹。 无障碍通道及应急通道畅通，基本整洁。	
	桥梁	桥面平整，无坑洼，排水通畅。栏杆无缺损，墩台无混凝土剥落、露筋等。 桥梁限高、限载及相关交通和安全警示标志清晰齐全；雨雪冰冻季节防范措施落实有效。	桥面基本平整，无明显坑洼破损，排水基本通畅。栏杆无缺损，墩台无明显混凝土剥落、露筋等。 桥梁限高、限载及相关交通和安全警示标志清晰齐全；雨雪冰冻季节防范措施落实有	桥面基本平整，有少量坑洼破损，排水基本通畅。栏杆无缺损，墩台有少量混凝土剥落、露筋等，但不影响安全和使用。 桥梁限高、限载及相关交通和安全警示标志清晰齐全；雨雪冰冻季节防范措施落实有效。	

			效。	
	停车场	场地平整、无坑洼，环境清洁，排水良好，车位标志清晰； 乔木枝下高满足停车需要，无影响驾驶视线的植物枝叶；收费明示。	场地较平整、清洁，排水基本通畅，车位标志清晰； 乔木枝下高满足停车需要，无影响驾驶视线的植物枝叶； 收费明示。	场地基本平整、清洁，排水较通畅，有车位标志； 乔木枝下高满足停车需要，无影响驾驶视线的植物枝叶； 收费明示。
	水体	水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的相应要求；水面清洁，无漂浮物。 安全警示标志设置规范、齐全。 水体排灌等设施完好，运行正常。 池底、池岸安全稳固，整齐美观，无缺损。	水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的相应要求；水面清洁，基本无漂浮物。 安全警示标志设置齐全。 水体排灌等设施完好，运行正常。 池底、池岸安全稳固，整齐美观，无缺损。	水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的相应要求；水面清洁，无明显漂浮物。 安全警示标志设置齐全。 水体排灌等设施完好，运行正常。 池底安全稳固，有少量缺损，但不影响安全使用。
	公共卫生间	室内地面保持清洁，无垃圾、积水。便器无污物外溢、漏水。臭味强度不高于0级；保持通风，目测无蚊蝇。 无障碍通道、蹲位、洗手池以及其它各类设施齐全，使用正常。 墙面及隔离板无乱贴乱画痕迹；引导标识醒目。	室内地面保持清洁，无垃圾、积水。便器无污物外溢、漏水。臭味强度不高于1级；保持通风，目测基本无蚊蝇。 无障碍通道、蹲位及其它各类设施齐全；使用基本正常。 墙面及隔离板基本无乱贴乱画痕迹；引导标识清晰。	
	垃圾箱	外观清洁、完整，内壁无污垢陈渍，箱内无陈积垃圾；分类设置。	外观清洁、完整，内壁无明显污垢陈渍，箱内无陈积垃圾；分类设置。	外观基本清洁、完整，内壁无明显污垢陈渍，箱内基本无陈积垃圾。
园林设	弱电	各类弱电系统设备完好，使用正常。	各类弱电系统设备基本完好，能正常使用。	
	给排水	管道通畅；外露的给排水等设施清洁、完整。井盖、井篦安放平稳，与井框吻合，无倾覆。	管道基本畅通；外露的给排水等设施清洁、完整。井盖、井篦安放基本平稳，与井框吻合，无倾覆。 防汛、消防等设备完好、使用正常。	

施维护		防汛、消防等设备完好，使用正常。			
	标识	牌示齐全、完整、整洁，文字及图案清晰。	牌示基本齐全，较整洁，文字及图案清晰。	牌示基本齐全，无明显污垢，文字及图案能辨识。	
	游乐、健身设施	所有设施明示生产单位及使用要求、操作规程；维护管理人员经培训合格，持证上岗。 设施按照规定检查维护，安全运转；管理档案清晰完整。 环境整洁。			
	广播音响	外壳完整、稳固、清洁。 设备完好。 适时广播，白天音响小于 55 分贝，晚间小于 45 分贝。	外壳较完整、稳固、清洁。 设备基本完好，不影响安全、正常使用。 适时广播，白天音响小于 55 分贝，晚间小于 45 分贝。		
	减灾	各种防灾避险等设施完好，防灾避险通道畅通。 值班、巡视、应急预案等防灾避险措施落实。			
其它管理	整体面貌	绿地（含水面）整洁，无条状、块状污染物，点状污染物每 100m²≤2 处；无杂物，无树枝、树叶、草屑等生产垃圾，无擅自搭棚、摆摊设点等现象；植被、地被等基本无人为破坏；建筑（构筑）及设施完好，安全使用；水面异味。	绿地（含水面）较整洁，基本无条状和块状污染物，点状污染物每 100m²≤4 处；基本无杂物，无明显树枝、树叶、草屑等生产垃圾，无擅自搭棚、摆摊设点等现象；建筑（构筑）及设施基本完好，安全使用；水面无异味。	绿地（含水面）基本整洁，无明显杂物，无明显白色污染（树挂），无明显树枝、树叶、草屑等生产垃圾积存，无擅自搭棚、摆摊设点等现象；建筑（构筑）及设施基本完好，安全使用；水面无明显异味。	
	人员着装	在岗的养护、保洁、安保等人员统一着装，衣帽整齐，佩戴工号牌，且有所属单位的明显标志。	在岗工作人员能统一着装，衣帽整齐。	—	—
	技术档案	养护管理技术档案健全，记录清晰，并有专人负责。	建立养护管理技术档案，记录清晰。		

四、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园林绿化养护考核办法

为保证直溪镇景观效果，有效提高绿化养护水平，夯实管理基础，现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办法，具体如下：

一、考核内容

由直溪镇人民政府相关部门负责对直溪镇辖区范围内的绿化管养质量进行考核，考核内容主要包括1、绿地养护情况；2、计划完成情况；3、人员到岗情况等。

二、考核计划

考核分定期、巡查和专项考核。定期考核每月一次，定期考核作为重要考核依据，扣分按分值的三倍扣除；巡查考核每周不少于2次；专项考核主要为除草、修剪、刷白、病虫害防治等专项工作考核。

三、考核标准

绿化养护标准参考《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园林绿化养护标准》、招标文件和合同约定条款执行，相关考核人员根据《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园林绿化养护作业及考核评分标准》进行考核。满分100分，90分以上（含90分）为优秀，80分以上（含80分）为及格，80分以下为不及格。

单月考核成绩=100-（定期考核扣分+巡查考核扣分+专项考核扣分）

年度考核成绩=单月的考核成绩总和÷12

四、考核措施

招标文件和合同约定养护款核减条款为直接扣款依据，考核扣分则按以下标准另行核减养护费：

（1）月考核成绩90分以上不予经济处罚；

（2）月考核成绩85-90分（含85分），所扣总分值按300元/分核减养护款；

（3）月考核成绩80-85分（含80分），所扣总分值按500元/分核减养护款；

（4）月考核成绩80分以下，所扣总分值按1000元/分核减养护款；

（5）考核问题由采购人签发整改通知单，限期内完成整改并验收合格，若限期内未完成，则所超天数按2000元/天核减养护款，直至验收合格；

（6）月度考核成绩由考核人员签字，经采购人确认后，统一整理进考核台账，作为养护付款依据；

（7）因重要保障加班延时，义务突击整治或参加突发性应急预案义务劳动的，当月考核成绩可酌情加分，加分值由采购人审批，加分值不超过相关当月总扣分值；

五、其他考核约定

管养单位收到整改通知后，若无法完成，需第一时间将情况说明，并以书面形式递交采购人处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整改通知签发后1天内，相关管养单位未进场实施，则由采购人安排其他管养单位进行施工，工作量经审计后（审计费由整改单签收管养单位支付），在养护款支付前，由涉及单位之间结清（需提供发票或收款收据等证明）；

*年度内月考核成绩连续2次不及格或累计3次不及格的管养单位，将终止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园林绿化养护作业及考核评分标准

序号	评价指标		养护标准	评分细则	扣分
1	园林景观（20分）	乔灌木的枯死枝及草坪地被、水生植物的景观	乔灌木无明显枯枝、死树等。	枯枝每处扣0.2-0.5分；死树每处扣0.5-1分	
			草坪、花镜地被植物及水生植物无大面积枯死现象。	有枯死每处扣0.2-0.5分，明显枯死每处扣2分；枯死严重每处扣6分	
		绿地杂草控制	绿地无明显影响景观杂草。	存在杂草每处扣0.5；明显杂草每处扣2分；杂草严重每处扣6分	
		园林绿地枯枝落叶清理	绿地枯枝落叶无明显堆积。	每处扣2分	
		影响景观的其它问题	无倾斜、无杂物，支撑完好,硬地无明显积水、无明显垃圾杂物、水体应保持清洁，无杂物漂浮等。	每处扣0.2-0.5分	
2	园林树木修剪（20分）	乔木的日常修剪	修剪内容（下垂枝、枯死枝、徒长枝及病死枝）	未达修剪标准，每处扣0.5分	
		灌木的日常修剪	修剪内容（下垂枝、枯死枝、徒长枝及病死枝）	未达修剪标准，每处扣0.5分	
		色块花灌木的日常修剪	面平壁直，线条流畅，花后及时回缩修剪	未达修剪标准，每处扣0.5分	
		草坪地被的日常修剪	按照标准及时修剪（暖季型草坪控制高度8cm、冷季型草坪控制高度10cm	未达修剪标准，每处扣0.5分	

3	园林树木病虫害防治（20分）	蛀杆性虫害的防治	植株枝干无明显虫眼、虫屎且无防治措施。	每处扣0.5分	
		病虫害的防治	植株叶面无明显影响景观的病虫害且无防治措施。	有明显病虫害危害现象，每处2分；严重病虫害危害现象，每处6分	
4	园林绿地排灌（20分）	绿地存在积水	主要雨季雨后判定绿地无长时间积水现象或植株无涝害现象。	每处扣2-5分	
		绿地植物干旱	夏季及长时间无雨水情况下，植物生长无明显萎蔫现象。	每处扣2-5分	
5	园林养护计划工作（20分）	计划工作执行情况	未按要求制作养护台账。	每次扣2分	
			未按要求完成养护计划任务，或未按要求完成工作指令。	每次扣1-5分	